

公司代码：688466

公司简称：金科环境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张慧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车苗苗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金科环境、公司、本公司	指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简称 AI）是一门研究如何使计算机模拟人类智能行为的科学。它涉及计算机科学、数学、心理学、神经科学、语言学等多个学科领域，旨在开发能够执行通常需要人类智能才能完成的任务的系统和模型
具身智能	指	具身智能是指一种基于物理身体进行感知和行动的智能系统，其通过智能体与环境的交互获取信息、理解问题、做出决策并实现行动，从而产生智能行为和适应性。
水萝卜®AI 智能体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一款通过 AI 替代水厂人力职能的无人值守运营管理 AI 智能体系统。在公司第Ⅲ代数字双胞胎系统基础上，水萝卜®AI 智能体不断优化公司自研的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感知 AI 模型，深度融合大语言推理模型，并以 O2O（Online to Offline）闭环驱动水厂迈向现场无人值守时代，自主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且综合成本最优
新水岛®/ Newater House®	指	新水岛®（新一代水岛）是以工业产品开发思维，颠覆传统水厂的工程建设模式，应用金科环境自主开发的水萝卜®AI 智能体，将全厂的设备/设施、建筑物/构筑物高度集成设计，在工厂流水线生产制备完成，在用户安装现场快速组装交付的产品化智能机组。 公司基于 20 多年百余个项目建设和运营经验的数据积累，将水厂设计开发、设备制造、建设和运营管理经验等 knowhow 固化在新水岛®产品全新设计开发中。 新水岛®实现无人值守、高效运行，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场景提供高品质水，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安全、成本高等问题。2023 年 3 月，公司发布了第三代产品化产品-新水岛®1.0，2024 年 7 月，公司发布新水岛®2.0 产品
水萝卜®S 系列（一体机）	指	是水萝卜智能体平台下划分的一个子产品系列，是公司面向工业现场及车间级智能巡检场景推出的 AI 产品，是集边缘算力、多模态感知、人工智能算法及软件平台于一体的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产品聚焦设备预测性维护、环境异常感知及安全生产管理，通过本地边缘部署即可实现数据采集、AI 推理、异常预警及工单闭环管理，为工业企业、水厂、能源及制造业等场景提供低门槛、轻量化、快速部署的 AI 巡检产品
PLC	指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工业现场底层硬件控制器，直接对接泵、阀门、传感器等设备，实现设备启停、开关逻辑、安全联锁
SCADA	指	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 监控调度层系统，采集 PLC/DCS 的现场数据，提供中控可视化画面、实时报警、远程手动操作
DCS	指	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 面向流程工业的分布式控制系统，擅长液位、压力等模拟量连续闭环调节，系统冗余可靠性高；多用于水厂、化工等大型连续工艺场景
MES	指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生产执行业务层系统，向下对接 SCADA/DCS，向上对接 ERP；管理工单、产量、物料消耗、设备台账、生产质量与报表，不直接控制现场设备
RAG	指	检索增强生成（Retrieval-Augmented Generation）是近年来自然

		语言处理领域的一项突破性技术，通过将信息检索与文本生成相结合，显著提升了大型语言模型（LLM）输出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MCP	指	Model Context Protocol 模型上下文协议，是由 Anthropic 公司推出的开源协议，旨在标准化大型语言模型 (LLM) 与外部数据源、工具之间的交互方式。这一协议正在重塑 AI 开发范式，成为连接智能系统与现实世界的“数据桥梁”。MCP 协议是一种用于连接大型语言模型和外部资源的标准化接口协议，其核心目标是解决 AI 系统与外部工具、数据源之间的交互碎片化问题
Skills 技术	指	人工智能领域中一种标准扩展规范，是可以让 Agent 变得可靠、可控、可复用的技能包，让模型像经验丰富的专家一样，按需调用专业技能，完成特定任务
020 运维	指	通过水萝卜®AI 智能体，公司可以为客户线上提供实时服务，线下提供专有药剂配方、耗材和运营技术支持现场服务，提升运营保障
4S	指	4S 服务是由满意 (satisfaction)、服务 (SERVICE)、速度 (speed)、诚意 (sincerity) 四要素的英文首字母组成的管理理念
PCT	指	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专利合作条约），是在专利领域进行合作的国际性条约
Know-how	指	专有技术、技术秘密
To B 业务、To G 业务	指	指业务服务行业按照金科环境“项目”涉及资产的出水的终端付费方性质是工业 (To B) 或市政 (To G) 界定。金科环境“项目”包括投资、建设、运维技术服务、数智化服务、管网科技等公司所有确认收入的项目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即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线路板，是指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相互连接的载体
FAT	指	Factory Acceptance Test，即工厂验收测试，是制造厂商或集成方主导的出厂前测试环节，旨在验证功能、性能及配置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	指	新水岛®水处理机器人、水萝卜®AI 智能体、水萝卜®S 系列（一体机）和工艺包产品销售形成的收入
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	指	公司在新水岛项目及水厂项目中获得的与运营维护相关的收入，包括原收入分类中的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运维技术服务
利欣水务	指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利欣水务服务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北控中科成	指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清洁水公司	指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公司股东
易二零壹	指	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易二零	指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中荷	指	Sino Dutch Water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金科环境的全资子公司
原平中荷水务、原平中荷	指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香港中荷的全资子公司
中车光懋	指	宁波中车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曾用名“宁波光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水深度处理	指	饮用水深度处理和污水深度处理
饮用水深度处理	指	饮用水深度处理是指在传统的混凝、沉淀、过滤和消毒四步法工艺的基础上，为了提高饮用水的质量，对饮用水中有机微污染进行处理。常用的饮用水深度处理工艺有臭氧-活性炭技术、膜分离技术等
污水深度处理	指	污水深度处理是指城市污水或工业废水经一级、二级处理后，为

		了达到一定标准的进一步水处理过程
污水资源化	指	污水经无害化处理达到特定水质标准，作为再生水替代常规水资源，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居民生活、生态补水、农业灌溉、回灌地下水等，以及从污水中提取其他资源和能源，对优化供水结构，增加水资源供给、缓解供需矛盾和减少水污染、保障水生态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再生水	指	废水或污水经适当处理后，达到一定的水质指标，满足某种使用要求，可以进行有益使用的水
新生水/新水/高品质再生水/优质再生水	指	对经二级处理后的市政污水和工业废水再采用双膜法（微滤/超滤+反渗透）和消毒处理后而生产的高品质再生水，新生水各项指标都达到或优于目前使用的自来水，新生水可作为安全饮用水，但目前主要应用于冷却系统用水和芯片制造、制药等需要高度纯净水的行业
GTMOST® 膜通用平台技术	指	可实现行业内多数各类厂家膜元件在通用平台装备中的通用互换以及单体装备大型化，填补了国内空白，具有国际影响力。有效解决了涉膜水厂的膜元件不可互换、换膜费用高的行业问题，降低了水厂的建设成本和运营成本
膜防污染技术	指	是指智能加药、“一段一支”导向清洗等降低膜污染的技术
膜组合工艺技术	指	是一种以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为基础，针对不同进水水质和出水水质要求，结合物理、化学、生物、纳滤、反渗透技术，开发的系列技术
浓缩液资源化技术	指	是一种将反渗透/纳滤系统的浓缩液进一步处理并资源化的技术
智能混凝&中空纤维纳滤/小孔径超滤膜 GTMOST®短流程组合工艺	指	是一种创新性饮用水深度处理工艺技术。该工艺的主要创新点是根据原水水质特点，结合预处理工艺，采用高效无动力动态可变扩散器及智能折板，增强混凝效果，基于矾花图像识别的智能加药系统，实现智慧管控，以“中空纤维纳滤膜/小孔径超滤膜 GTMOST®系统”为核心的组合膜工艺，配套膜通用互换平台专利技术 GTMOST®，可实现“短流程”、“集约型”、“产品化”和“智慧化”的设计，保证出水水质和水量稳定达标，降低投资和运营成本，并节省占地面积
硫酸钙晶须	指	硫酸钙晶须是以生石膏为原料经特定工艺及配方合成的硫酸钙纤维状单晶体，具有高强度、高模量、高韧性、高绝缘性、耐磨耗、耐高温、耐酸碱、抗腐蚀、红外线反射性良好、易于表面处理、易与聚合物复合、无毒等诸多优良的理化性能。可用于树脂、塑料、橡胶、涂料、油漆、造纸、沥青、摩擦和密封材料中作补强增韧剂或功能型填料；又可直接作为过滤材料、保温材料、耐火隔热材料、红外线反射材料和包覆电线的高绝缘材料
膜元件	指	由膜、膜支撑体、流道间隔体、带孔的中心管等构成的膜分离单元
膜装备	指	由膜元件及其它配套设备构成的一套完整的膜分离设备
膜系统	指	由一套及以上的膜装备构成的，包括配套的水泵、电气自控、仪器仪表、管道、阀门、化学清洗等组成的膜滤水处理系统
膜系统应用技术	指	膜系统应用的一系列技术。在本报告中特指膜防污染技术、膜组合工艺技术、浓缩液资源化技术、水厂双胞胎-实施管理平台技术等一系列技术
膜系统运营技术	指	膜系统运行管理中的一系列技术
浓缩液	指	反渗透或纳滤分离过程产生的浓水
GWII	指	Global Water Intelligence，即全球水智库，全球水务行业最权威的第三方研究机构之一，专注于为国际水务行业提供大数据平台、交流合作平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十三、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科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	GreenTech Environment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reen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慧春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经2020年10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2020年11月16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利泽中园二区203号洛娃大厦C座2层209-226房间变更至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2
公司网址	www.greentech.com.cn
电子信箱	ir@greentech.com.cn

十四、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安娜	刘雯雯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电话	010-64399965（分机号8003）	010-64399965（分机号8003）
传真	010-64392202	010-64392202
电子信箱	ir@greentech.com.cn	ir@greentech.com.cn

十五、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十六、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金科环境	688466	/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9,014,156.33	276,865,658.26	-24.51
利润总额	19,895,818.08	32,042,522.93	-3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24,355.16	30,566,018.40	-5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的净利润	8,188,723.50	26,936,801.20	-6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66,084.33	-32,271,319.02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8,559,378.65	1,152,038,069.28	-2.04
总资产	2,243,894,241.55	2,260,441,238.13	-0.7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5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56.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22	-6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	2.70	减少1.5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0.71	2.38	减少1.6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99	4.41	增加2.5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901.42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2.4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8.8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556.61 万元。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合计 61,448.79 万元，公司主业稳健发展。

(1) 收入方面：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901.42 万元，同比减少 24.51%，其中：

按业务类型划分，本期公司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整体收入占比持续提升，共实现收入 16,668.82 万元，同比增加 11.73%，占总收入比例为 79.75%，主要系新收购的唐山艾瑞克带来的收入和部分项目需求水量提升。公司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本期实现收入 4,218.66 万元，同

比减少 66.89%，占总收入比例为 20.18%，主要受公司战略转型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主动压降市政类传统工艺包业务市场开发，工艺包项目订单减少；新水岛®销售等新业务虽已初见成效，但尚未实现规模化收入，属于战略转型阶段的阶段性经营特征。

按服务行业划分，公司 To B 业务实现收入 11,175.53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53.47%，同比减少 9.15%；To G 业务实现收入 9,711.95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46.47%，同比减少 36.77%。

按服务领域划分，公司高品质饮用水领域实现收入 661.96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3.17%，同比减少 90.19%；污废水资源化领域实现收入 20,225.52 万元，占总收入比例为 96.77%，同比减少 3.30%。

（2）利润方面：

报告期内，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02.4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7.39%，一方面系受公司战略转型影响收入同比减少；另一方面系公司市场拓展投入加大，为加速新水岛产品的市场渗透，公司显著增加了国内外市场的品牌建设及推广活动、增加国内外销售团队资源等投入，导致费用同比有所上升。

（3）经营活动现金流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项目回款增加所致；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新水岛产品海外销售，订单具备较好的资金回款机制，助力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现金流表现向好。

（4）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指标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十九、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823,120.34	第八节、七 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94,431.43	第八节、十一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3,645.47	第八节、七 68 和七 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000,000.00	第八节、七 6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39,712.87	第八节、七 74 和七 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7,16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28,687.67	
合计	4,835,631.6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94,104.09	每年定量退税款

二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核心产品包括水萝卜®AI 智能体、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新水岛®水处理机器人，以及污水废水资源化和饮用水深度处理等工艺包产品。

1. “水萝卜®AI 智能体

水萝卜®AI 智能体是一款通过 AI 替代水厂人力职能的无人值守运营管理 AI 智能体系统。它融合了金科环境自研的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感知 AI 模型以及大语言推理模型，并以 O2O (Online to Offline) 闭环驱动水厂迈向现场无人值守时代，自主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且综合成本最优。

其技术架构上，按照感知、记忆、规划和执行四个模块设计，通过工艺仪表和传感器数据采集以及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数据采集，实现智能体对水厂工艺、设备及环境的全方位实时感知，实现感知模块能力；通过数据中心对数据进行清洗、存储、管理和访问使用，并利用大语言模型的上下文管理能力，实现记忆模块能力；通过引入大语言推理模型，并基于 RAG 技术建立本地知识库，实现对目标任务的拆解与决策，实现规划模块的能力；最后通过建立基于 MCP 协议的软件功能单元库，并与自控系统对接，实现智能体系统的执行模块能力。

从智能体的分类上来看，水萝卜®AI 智能体属于垂直领域的自主决策型智能体，即在水处理行业内，通过 AI 算法模型，用系统自主完成任务，代替工艺技术人员和巡检人员日常工作，并为管理者自主完成各项管理职能的 AI 智能体系统。

(1) 水萝卜®AI 智能体的创新定位

AI 智能体设计需要有明确的目标任务，水萝卜®AI 智能体系统的设计以实现水厂无人值守运营并自主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为目标任务。为达成目标，水萝卜®AI 智能体需要实时自主感知水厂内的各类数据，包括工艺、设备、环境等，并根据各项数据的变化，评估判断水厂运行状态，给出决策指令，并调用执行，完成水厂的自主化运行。

水萝卜®AI 智能体不再为用户交付软件系统工具，而是直接交付智能体自主保障水厂运行的价值成果，即水处理系统持续安全、高效运行，且成本最优。同时，为用户提供自然语言对话的系统交互模式，用户无需学习复杂的软件工具使用流程，只需以对话的方式告诉智能体自己的管理诉求，水萝卜®AI 智能体可以很好的理解用户意图，并代理完成相关任务，最终同样以对话的方式，结合软件功能的调用，给用户一个清晰准确的任务反馈。

(2) 水萝卜®AI 智能体的核心能力

① 水萝卜®AI 智能体的核心模块

a. 感知系统

系统通过与自控系统建立双向连接，实现工艺运行时序数据的实时采集以及自控指令下发的系统能力；通过连接视频监控系统，建立系统对监视环境内的计算机视觉感知能力。通过加装红外监控系统，实现对重点设备或区域的热成像分布特征感知能力。通过加装震动、温湿度、空气浓度等物联网传感器，实现对环境的感知能力。通过连通工单或 OA 系统，基于对运维事件和操作过程的记录，实现运维业务过程的感知能力。

b. 记忆系统

实现对全部感知层所采集的数据，进行数据存储记录。对于全部纳管数据，记录前系统会进行筛选、增强、补充、异值剔除等数据清洗工作，并分别存储原始数据和清洗后的系统数据。在记忆系统中维护针对大语言模型的提示词工程，记录任务对话上下文，以确保智能体始终聚焦在待完成任务上。记忆系统中通过 RAG 技术，将工艺、运营、以及金科的 KnowHow 知识进行向量化处理，随时供大模型检索使用。以补充通用大模型的“专业知识储备”。

c. 决策系统

通过建立深度学习神经网络模型，实现对双膜工艺运行工况的预测、诊断和调优，实现自主工艺运行决策能力。通过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感知算法模型技术，实现设备的预测性维护和环境异常感知，代替日常巡检人员的决策能力。基于大语言推理模型，实现智能体的意图识别和任务拆解，对于用户的语言或文字输入，自主决策规划任务执行步骤。

d. 执行系统

智能体完成一个具体任务，最终要依赖系统的“工具库”，系统可调用的工具包括：给自控系统下发控制指令、发出报警、派发工单、调用数据库查询接口、检索金科环境的 KnowHow 知识库、调用各类 MCP 服务、调用各已有软件单元、调用专业垂类 AI 算法模型服务、语音识别与播报服务、动态生成报表报告等等。执行系统调用工具的时机选择和步骤规划，由决策系统的模型输出决定。

② 水萝卜®AI 智能体的架构创新

水萝卜®AI 智能体根据系统的实际使用场景和数据特点，将记忆模块，即各类数据的存储和访问模块从认知与决策模块中拆分成一个独立模块，用于专门维护智能体的长期和短期记忆（其中长期记忆指数据库存储的各类结构化数据，短期记忆指大模型提示词工程中的上下文管理），以支持系统对数据的重点维护和使用需求。

水萝卜®AI 智能体系统架构中，融合了本地化部署的大语言推理模型与自研的多个垂直领域专业 AI 模型，大模型可以将垂直模型的运行结果用于理解、拆分和规划用户任务的执行，同时引入基于 RAG 技术的金科环境 Know-How 知识库，以及基于 MCP 协议的软件功能单元库，从而将感知、记忆、规划与决策、执行四个模块有机集成，实现高度自主的 AI 智能体产品形态。

③ 水萝卜®AI 智能体的核心功能

- a. AI 工艺自主优化运行
- b. 设备预测性维护
- c. 环境与安全异常感知
- d. 数据与实物资产管理
- e. 智能工单管理
- f. 报表报告自主生成代理

（3）当前水萝卜®AI 智能体技术前沿

① 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

代替工艺技术人员，预测与评估工艺工况，自主决策并下发指令，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营。公司与武汉大学合作设立“人工智能技术创新研发中心”，围绕无人化、智能化开展深度技术与行业应用。

② 计算机视觉漏水监测模型

代替巡检人员，监测设备与环境异常，实现预防性维护。基于自研图像处理算法集合卷积神经网络算法，实现对视频画面语义的实时在线识别，对漏水监测的精度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达到零漏报、零误报。

③ 计算机听觉异响监测模型

利用正样本训练的方式建立神经网络模型，识别特定区域范围内特定时间窗口内的声音模式，从而可以有效识别出不符合该模式的声音片段，并视为异响进行报警。进一步根据声音频段特征，甄别异响事件类型，例如在高压泵或加药泵因故障导致停机前，识别声音异常事件等，很好的辅助实现设备系统的预测性维护。

④ 计算机红外热成像特征分析模型

利用红外摄像机采集重点设备如高压泵的红外热成像数据，并针对红外热成像分布特征建立时空图，提取在一定时间范围内设备的热成像分布变化图像特征，利用这些特征数据进行无监督训练，实现对设备的正常运行模式的识别，从而反向实现对异常模式的报警。进而与计算机听模

型、PLC 系统数据多模态数据结合，实现设备运行工况异常的预测性维护，减少设备严重故障导致的停机。

⑤ 大模型与垂类小模型融合系统架构

融合了本地化部署的大语言推理模型，自主代理完成各项运营管理任务，并通过引入基于 RAG 技术的知识库和基于 MCP 服务的软件功能单元库，设计实现了可以动态调用垂直领域专业模型的技术架构，建立了大模型与多模态垂直模型有机结合的 AI 智能体产品形态，从而由系统直接完成目标任务的执行和反馈，直接将 AI 运行的价值成果交付给用户。

2. 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一体机）

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是水萝卜智能体平台下划分的一个子产品系列，是公司面向工业现场及车间级智能巡检场景推出的 AI 产品，是集边缘算力、多模态感知、人工智能算法及软件平台于一体的软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产品聚焦设备预测性维护、环境异常感知及安全生产管理，通过本地边缘部署即可实现数据采集、AI 推理、异常预警及工单闭环管理，为工业企业、水厂、能源及制造业等场景提供低门槛、轻量化、快速部署的 AI 巡检产品。

与传统智慧工厂建设模式相比，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将服务器、AI 算力平台、多模态 AI 算法及巡检软件集成为标准化产品，实现边缘计算、本地推理及快速部署，无需复杂的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即可快速构建车间级 AI 巡检能力，满足工业现场智能化升级需求。

（1）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的创新定位

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定位于工业现场“边缘 AI 智能终端”，以实现车间级无人巡检和预测性维护为目标，聚焦设备与环境异常感知场景，将传统依赖服务器部署、云端计算和复杂系统集成智慧巡检模式，升级为“边缘部署、现场推理、即时响应”的 AI 巡检模式。

产品采用标准化、一体化设计理念，将边缘算力平台、多模态 AI 算法、软件系统及多种传感设备集成为统一产品，实现快速部署及运行。同时支持与企业现有 SCADA、MES、PLC 等信息系统进行开放集成，既可作为独立 AI 巡检产品快速落地，也可作为水萝卜®AI 智能体的重要感知终端，为智慧水厂及智慧工厂提供现场数据感知能力。

（2）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的核心能力

① 多模态感知能力

系统融合计算机视觉、计算机听觉、红外热成像及物联网传感技术，支持视频、声音、温振、热成像、环境参数等多源数据实时采集，实现对工业现场设备状态及运行环境的全天候感知，为 AI 分析提供丰富的数据基础。

② 边缘 AI 分析能力

产品内置边缘 AI 算力平台，在现场即可完成 AI 模型推理，无需依赖云端计算，实现视觉识别、声音分析、红外测温、振动分析等算法的实时运行，具备低时延、高可靠及离线运行能力，满足工业现场连续运行需求。

③ 智能巡检能力

系统通过 AI 算法持续分析现场运行状态，实现漏水、烟火、设备过热、异常声响、人员违规等异常事件的 7×24 小时自主监测，并结合多维数据分析，及时识别潜在故障风险，实现由传统人工巡检向 AI 自主巡检的升级。

④ 闭环运维能力

产品建立“异常识别—智能预警—工单生成—现场处置—结果反馈”的闭环管理流程，实现异常事件自动推送、工单自动派发及全过程可追溯管理，提高现场运维效率，缩短故障响应时间。

（3）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的核心功能

① AI 视觉巡检

通过计算机视觉算法，实现漏水、烟火、人员违规、区域入侵等场景的智能识别，满足工业现场全天候安全巡检需求。

② AI 设备预测性维护

利用声音、振动及红外热成像等 AI 算法，对水泵、电机、风机、轴承等关键设备开展运行状态分析，实现设备异常预警及预测性维护。

③ AI 环境安全监测

实时监测设备运行环境及现场安全状态，对温湿度、气体浓度、设备温度等异常情况进行智能识别，并开展综合风险分析。

④ 智能告警与工单管理

系统支持异常事件自动告警、工单自动生成及移动端实时推送，实现现场异常快速响应和闭环管理。

⑤ 管理平台与移动应用

提供统一管理平台及移动端 APP，实现设备配置、运行监控、异常查询、统计分析及远程运维管理，提高多设备统一管理能力。

(4) 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的技术特点

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采用边缘 AI 架构设计，融合边缘算力平台、多模态 AI 算法及标准化软件系统，形成“感知、分析、预警、闭环”的一体化技术体系。产品支持本地部署、本地推理，可根据不同工业场景灵活扩展视觉、听觉、红外、温振等多种 AI 能力，并通过开放接口实现与企业现有信息系统的快速集成。

依托标准化产品设计理念，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兼具快速部署、开放兼容、稳定可靠、安全可控及持续升级等特点，可广泛应用于智慧水厂、工业制造、能源化工等行业，为企业提供标准化、模块化、可复制的 AI 巡检解决方案。

3. 新水岛®水处理机器人

新水岛®——新一代水岛，是公司以工业产品思维颠覆传统水厂的工程建设模式，应用公司自主研发的基于 AI 的算法模型，以及在水深度处理和污水资源化领域的 20 多年百多个项目的实施经验和数据积累，将水厂设计、设备制造、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的 knowhow 固化在新水岛®产品中，将全厂的设备、设施和建/构筑物集成为一个产品化的智能机组，模块化设计，工业化生产。新水岛®实现无人值守、高效运行，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提供高品质水，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安全、成本高等问题。

(1) 新水岛®产品构成：

- ①主机系统：管阀、膜架、控制的单个模块或者多个模块的有机组合等；
- ②辅助系统：泵组、水箱、加药、清洗等集成模块；
- ③水萝卜 AI 智能体：核心控制系统；

(2) 新水岛®产品优势：

- ①多：应用场景多、覆盖范围多、客户实惠多

I. 新水岛®助力工业企业内/外循环再利用及清洁生产，减少环境污染，实现水资源的循环利用，减少新鲜水资源的消耗，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生态工业园区是现代工业发展的良好模式，是循环经济在区域层面上的一种重要的运作方式。在生态工业园区中，新水岛®有着广泛的应用场景和重要作用。在园区内的企业之间，新水岛®可以实现废水交换利用和梯级利用，能够对不同企业产生的废水进行分类处理和再生循环，使废水在企业间得到有效利用，减少了水资源的浪费。同时，新水岛®能实现废水处理基础设施的共享，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II. 新水岛®以地表水、地下水、苦咸水、海水等为水源，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和城镇提供高品质供水；

III. 新水岛®处理规模从 5,000 吨/日到 40,000 吨级/日；

IV. 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安全、成本高等问题。

②快：建设速度快、扩容扩建快、搬迁速度快

新水岛®采用标准化设计、工业化生产、模块化组装、快速交付；亦可实现快速拆解、快速扩容、快速搬迁，实现全厂可移动。

③好：产品质量好、保水质、保水量

新水岛®凝聚了最优的设计，采用工业化生产、“去工程化”建设方式，避免个体能力差异和现场施工环境的影响，保障产品质量；保证出水水质、保证供水水量。

④省：省占地、省投资、省运行费、省心

新水岛®与传统工程化水厂相比，建设周期仅为 1/10，占地面积仅为 1/10，全生命周期成本大幅降低。客户由购买工程转变为购买产品和服务，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省心”。

（3）新水岛®推广模式

与传统工程定制化不同，新水岛是集成化设计、工厂化制造、模块化组装的装备产品，具备泛化能力，可复制性强；商业模式灵活，可租可售。

（4）新水岛®的项目交付模式

新水岛®产品引领行业变革的“智造”新范式，它不仅仅是一个产品，更是对传统水厂建设模式的根本性重塑。新水岛®实施流程：

①标准化设计与制造储备： 公司对各功能模块设计标准化，在工厂流水线制造各个功能标准模块，并完成模块内部的安装工作，作为存货存放（如同拥有了可随时调用的“标准积木库”）。这标志着公司已经完成了标准化产品“1”的打造，是实现水厂建设“1 到 N”的快速复制和扩张的基础。

②订单驱动与智能拼装：“签署订单”后，工厂根据订单选取不同模块进行有机组合（满足订单的不同处理规模和水质要求），并在工厂里进行各模块的拼装工作，形成满足订单技术性能要求的可用于交付的水厂产品。实现水厂建设“1 到 N”的快速复制和扩张。

③出厂前性能闭环：在工厂完成整厂通水调试、AI 智能体部署调试等“性能测试”工作。

④客户预验收（FAT）：“性能测试”通过后，工厂出具合格证明，客户认可工厂 FAT 结果并出具同意发货通知书。

⑤模块化运输与现场交付： 各模块拆分后运输到项目现场，客户签署货物接收文件，重新拼装模块。

⑥极简现场验收： 项目现场工作极大的简化，通水通电进行简短的形式性验证测试和验收即可。

（5）新水岛®运维模式

针对新水岛产品，公司可提供线上线下(O2O)配套服务以及提供托管运营服务模式，全面提升产品的增值服务。

Online 线上服务：通过公司自主开发的“水萝卜®”智慧运营管理平台，提供 AI 工艺管理、在线智能巡检和计算机视觉管理等核心功能，全面实现水厂无人值守，高效运营。Offline 线下服务：通过线下专业团队，提供预防性周期维护、膜系统清洗、常规药剂补充等现场服务，实现专业、实时、高效的运营管理服务。

托管运营服务：通过公司专业的新水岛产品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新水岛产品的线上线下巡检、运行维护、系统运行药剂、设备维修、膜系统清洗等“一揽子”服务工作，彻底解决“水厂运营难”的痛点。

4. 工艺包产品

公司工艺包产品广泛应用于饮用水深度处理、污水深度处理、污废水资源化等领域，具有较好的工艺技术优势，业绩涵盖了超滤、MBR、纳滤、反渗透等多个工艺领域。

（1）污废水资源化工艺包

通过膜通用平台、膜防污染、直联耦合、精确加药、精准阻垢控制等技术的组合应用，让污水废水再生回用，把水中其他污染物转化为具有商业价值的产品，将污水“吃干榨净”。

HEZLD 高效零排放工艺包

通过新水岛膜浓缩、Crysacter 结晶软化和蒸发结晶等技术，实现高效、低成本的液体零排放，同时产出可以广泛使用的产品盐。

COBF 浓盐水达标排放工艺包

通过 Crysacter 结晶软化、HEOCCTQ3/H202 协同催化氧化、防堵塞生物滤池、超滤等技术，高效去除水中污染物，实现反渗透/纳滤浓水一级 A 或地表 IV 达标排放。

再生水处理工艺包

再生水处理工艺包结合了金科环境自主研发的直联耦合、膜防污染、精确加药、精准阻垢控制等多种核心技术，实现了以达标排放污水为水源，生产高品质再生水，同时可有效控制膜污染，减少化学药剂的消耗量，延长膜的使用寿命，大幅降低了系统的运行成本。

硫酸钙诱导结晶工艺包

针对高硬废水，开发出硫酸钙诱导结晶工艺包，通过结晶工艺将结垢性物质析出；同时降低水中总磷，大幅度降低药剂费用同时减少污泥量，并实现水的资源化。

高效臭氧工艺包

针对难生物降解废水，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臭氧双氧水高级氧化技术，提高氧气利用率，分解难降解有机物，改善废水的可生化性，高效降低水的有机物污染。

高效臭氧+防堵塞生物滤池工艺包

针对浓盐水达标排放及污水提标改造，开发出高效臭氧+防堵塞生物滤池工艺包，提高氧气利用率，分解难降解有机物，同时具有抗堵塞功能的生物滤池进一步去除水中的 COD、氨氮和总氮，保证出水水质稳定达标。

(2) 饮用水深度处理工艺包

通过公司自主研发的膜通用平台、膜防污染、直联耦合、精确加药、精准阻垢控制等技术的组合应用，保证高品质供水,同时有效降低膜污染，延长膜的使用寿命，最终降低系统运行成本。包括生物安全性工艺包、微污染水源高品质供水工艺包、苦咸水淡化工艺包、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工艺包等。生物安全性工艺包饮用水生物安全是指所有由微生物(包括病原体)引起的水传播疾病与水质恶化问题；针对饮用水微生物污染问题，公司开发出 BioSecure 生物安全性保障技术，以超滤为核心，结合专有技术集成设计膜系统，可提升出水的生物安全性，可改善居民饮用水质量，提高饮用水感官指标。微污染水源高品质供水工艺包饮用水水源有机物污染是饮水安全面临的最主要的问题之一，去除水源中有机污染物、实现饮用水从“合格水”向“优质水”的品质提升，是饮用水深度处理的主要任务；公司针对饮用水水源有机物污染问题，开发出 SlightPol 微污染水处理技术，以纳滤为核心，结合专有技术集成设计膜系统，可实现饮用水的品质提升。苦咸水淡化工艺包针对地表水或地下水源中硝酸盐、总硬度、氟离子等超标导致的苦咸水问题，公司开发出 BWD 苦咸水处理技术工艺包，以致密性纳滤/反渗透为核心，结合专有技术集成设计膜系统，可实现饮用水的稳定达标。

(3) 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工艺包

公司通过公司自主研发的城镇供水输配水管网水质保护技术，为现有供水管道解决二次污染的问题，提供从“源头”到“龙头”的高品质饮用水。包括 Vortex 管道气水涡流清洗技术、Folmar 管网水质保护技术、管网漏损控制技术及管网水质智能管控技术。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依托核心技术优势，为城市、工业和园区客户提供新水岛®产品、水萝卜®AI 智能体产品、工艺包产品及运维服务等综合技术解决方案等，获得核心技术溢价，实现长期稳定收益。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

①新水岛®水处理机器人销售

新水岛应用场景丰富，可以广泛应用于高品质饮用水以及市政、工业的污水处理及资源化领域，切实解决城市、园区和工业企业的水短缺、环境容量不足、用水成本高、水资源使用效率低等一揽子问题。公司通过销售装备产品获得收入。

②工艺包产品销售

工艺包产品是公司以核心技术为依托，为解决特定问题而开发出的组合工艺，是自有产品和技术以及通用产品和技术组合。在方案设计、膜装备加工制造的基础上，采用公司独有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工艺包产品，进行系统集成应用，并配套安装、调试、试运行及系统性能保证等。公司通过销售工艺包产品获取收入。

③水萝卜®AI 智能体销售

公司以水萝卜®AI 智能体、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为服务载体，基于自研的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 AI 感知模型，以及融合大语言推理模型，实现水厂无人值守运营，自主代理完成各项日常管理任务，自主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水萝卜®AI 智能体不再交付软件工具，而是直接量化的 AI 运行成果，在公司已落地的新水岛项目中，实现销售收入。

（2）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

①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

在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中，公司围绕 PCB、光伏等新兴产业，以及化纤、印染等民生产业，应用公司的核心产品及技术将污废水转化成有商业价值的资源（如新生水、再生水、无机盐等），并销售给工业企业用户，实现污废水的循环利用以及商业收益，将废水“物尽其用”，实现核心技术的溢价，获取长期稳定的良好收益。

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主要涵盖该领域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维与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环节。公司通过投资污废水资源化领域的项目，将污水转化为新生水源满足工业企业的用水需求，通过销售新水及资源化产品获得产品销售收入。

②运维技术服务

a. 公司侧重长期业务获取，为公司提供稳定现金流。公司凭借膜系统运营技术，能够帮助用户随时掌握膜系统的运行状况，实现专业、实时、有效的智慧化运行管理，为客户提供运维技术服务和托管运营服务。

运维技术服务。公司通过水萝卜®AI 智能体，实现新水岛产品或传统供水厂、污水厂的无人值守运营，在线自主保障工艺稳定达标运行，监测设备与环境异常事件，通过智慧工单系统驱动人员线下作业，完成药剂补充、设备维修及保养、仪表校验等服务工作。同时线下提供专有药剂配方、耗材和运营技术支持现场服务，为客户提供运营保障。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膜水厂运营阶段所需的配方药剂、耗材以及水萝卜®AI 智能体产品等获得产品销售费用和/或技术服务费。

托管运营服务。该类业务的获取方式包括：与投资者合作开发项目，将投资产生的资产转让给投资机构以回收资金，然后继续为资产所有方（投资机构）提供委托运营服务；公开招标等方

式。公司提供的托管服务业务一般按照运营过程中的处理水量获取服务收入，托管运营期一般为8-30 年。

b. 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业务是提供城市供水管网从水厂到水龙头的管网技术综合解决方案，包括管网检测及深度清洗维护、管道水质保护、管网水质智能化安全管理等。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管道水质保护运营站点及水质检测平台、配方药剂、耗材产品、智能化安全管理技术产品和服务等获得产品销售费用和技术服务费。

2. 采购供应链管理模式

公司围绕新水岛产品，以技术创新与流程重构为驱动，持续推进高效协同、安全可靠、持续创新的现代化供应链体系建设，致力于为新水岛产品提供从原材料及零配件采购、生产排程到终端交付的全链路高效服务。通过整合优质供应商资源，构建覆盖多区域的采购网络，确保原材料及零配件的高品质供给与供应稳定性。

在质量管理方面，融合国内外先进标准与数字化手段，打造“预付-控制-改进”一体化的现代化质量管理体系，全面提升质量管控能力。依托自主开发的数字化管理平台，结合大数据分析 with AI 算法，实现智能生产排程与动态库存优化，推动智能物流管理升级，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助力降本增效。公司供应链采用柔性化设计，具备弹性响应能力，可快速适应市场需求波动，保证交付及时性。同时，公司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将绿色采购、低碳运输等环保举措贯穿供应链全链条，持续推进责任供应链建设，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责任的协同发展。

3. 装备生产制造模式

公司建立了膜通用平台装备制造工厂，以及专注于新水岛产品生产的太原智能装备生产基地。该智能工厂将采用流水线的生产形式，在流水线上完成新水岛产品从原材料加工、框架制造、工艺设备和管道组装、电气和数智化设备安装、外墙和装饰材料安装、系统调试和检验等各个生产工序。产品出厂前已完成调试、试运行、验收，现场装配即投产，保质保量，将极大减少现场工作量，确保项目质量和工期，为新水岛产品后续市场推广及保障产品交付需求奠定了良好基础。

4. 销售模式

（1）新水岛®销售模式

目前新水岛在市场推广上主要采用投资模式、设备销售+O2O 运维服务模式及租赁模式。

① 设备销售+O2O 运维服务模式

由政府或用水企业负责项目的投资，金科环境为新水岛的投资者提供智能装备和线上线下(O2O)配套运维服务。

② 投资模式

由金科环境或金科环境与合作伙伴共同投资项目公司，由公司负责建设运营，向用水企业销售产品水或提供水处理服务。通过向用水企业收取水费或服务费方式获得投资回报。

③ 租赁模式

向用户出租新水岛并提供制水服务，用户支付租金，以减少其资本沉淀和建设投资压力。

（2）水萝卜®AI 智能体销售模式

① AI 智能体平台销售模式

公司 AI 数智化阶段性战略以智慧水厂细分市场为主，为水厂及工业客户提供以无人值守为核心的数智化升级解决方案，向有数智化升级需求的水厂、工业企业、水务公司、供排水公司等客户销售平台产品，提供优质的服务。水萝卜®AI 智能体不仅可以新水岛产品上使用，还可以

独立搭载在普通的市政和工业集中水处理厂、工业基地的水处理系统等场景中使用，帮助客户提高水处理的安全稳定性，同时降低全生命周期成本。

水萝卜®AI 智能体采用平台化销售模式，平台根据客户业务需求形成不同产品版本，包括：

- 水萝卜®S——感知巡检系列，面向工业车间进行 AI 感知巡检，实现设备预测性维护与环境异常感知；
- 水萝卜®P——工艺优化系列，面向水厂的单工艺段进行工艺自主优化，实现 AI 工艺调控与优化运行；
- 水萝卜®SP——感知巡检+工艺优化组合系列，实现设备巡检与工艺优化协同运行；
- 水萝卜®SPW——全厂无人值守智慧运营版本，覆盖全厂 AI 数字化运营管理，实现生产运行、工艺自主优化、设备感知巡检、运营分析及智能决策等综合能力。

平台支持与 SCADA、PLC、DCS、MES、数字孪生等系统开放集成，可根据客户不同规模和数字化基础灵活部署，实现从单工艺智能优化到全厂 AI 自主运行的持续升级。

② 标准化产品销售模式（水萝卜®S）

水萝卜®S 采用标准化产品销售模式，定位于车间级 AI 感知巡检产品，可独立部署，不依赖客户原有生产控制系统，适用于各类需要人工巡检的工业生产车间。

产品采用软硬件一体化交付方式，通过标准化配置、快速安装及模块化扩展，为客户提供即插即用的 AI 巡检能力。根据不同应用场景，可灵活配置视觉、听觉、红外、温振等多种感知能力，实现设备状态监测、环境异常识别、安全巡检、预测性维护及自动工单管理等功能。

水萝卜®S 不仅适用于供水、污水处理、水务等行业，还可广泛应用于能源、电力、化工、制造、园区、公用设施等需要设备巡检和安全管理工业场景，具有较强的行业复制能力和规模化推广优势。

③ 整体解决方案销售模式

公司依托水萝卜®AI 智能体平台，将 AI 软件平台、智能感知终端、自动控制系统及工艺技术深度融合，为客户提供覆盖设计、建设、部署、运营及持续优化的整体解决方案。

对于新建项目，可结合新水岛等新型水处理产品整体交付，实现从建设阶段即具备 AI 自主运行和无人值守能力；对于存量水厂及工业水处理设施，可在保留客户现有生产系统基础上，通过分阶段部署水萝卜®S、P、SP 或 SPW 系列，逐步实现数字化升级和无人值守运营。

（3）工艺包产品销售模式

工艺包销售的目标市场为市政和工业水深度处理及资源化项目，主要通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得。

（4）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

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目标市场为大型工业产业园区和缺水地区，利用公司技术优势和商业模式，通过商务谈判和/或公开招标等方式获取项目，从而获得产品生产销售和运营管理等业务。

（5）运维技术服务销售模式

公司作为水深度处理及污废水资源化领域专家企业，设计建设水厂的同时也有自己运营的水厂，拥有专业的水处理工艺设计技术积累和水处理系统运营管理经验。运维技术服务项目一般来源于公司已有的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客户、公开招标和公司与机构投资者合作形成的托管运营业务。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人工智能+”行动深化，推动技术与实体产业融合应用

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为经济社会注入了强劲动力，但其价值实现始终离不开与实体产业的深度融合。只有当数字技术与产业场景深度耦合，才能实现双向赋能，形成可持续的商业闭环。

2024 年 12 月 2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的《关于促进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推动政府部门、行业龙头企业、互联网平台企业开放场景，激发数据应用创新活力。该意见支持企业围绕工业制造、绿色低碳等行业领域，打造一批“数据要素×”典型场景，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服务产业转型升级；支持企业面向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开发高质量数据集，大力发展“数据即服务”“知识即服务”“模型即服务”等新业态。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包括杭州在内，北京、上海、深圳、天津等重点城市均已出台或拟出台推动人工智能产业发展的行动计划或方案，力争打造人工智能发展高地。

2025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要求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大力推进人工智能规模化、商业化应用，充分发挥我国产业体系完备、市场规模大、应用场景丰富等优势，推动人工智能在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加快普及、深度融合，形成以创新带应用、以应用促创新的良性循环。

2026 年 1 月，《“人工智能+制造”专项行动实施意见》提出，打造面向工业细分场景的小模型，加快其在工业场景的落地应用，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运营、维护等环节的深入应用。相关政策的发布将推动行业整体智能化进程加速。

我国的人工智能产业正在蓬勃发展，政策支持层出不穷，新产品、新应用加速落地。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测算，2024 年我国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已突破 9000 亿元，同比增长 24%；2025 年，我国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超过 1.2 万亿元，企业数量超过 6200 家。赛迪顾问人工智能与大数据研究中心发布的报告预测显示，中国人工智能产业在未来 10 年将呈现出显著的增长趋势，并在全球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日益成熟，全球人工智能与水处理行业的协同发展日趋加速，全球智能水解决方案市场预计到 2029 年将达到 65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6%。人工智能驱动智慧水务软件智能化升级，赋能精准决策与高效运营，智能体应用市场空间广阔；同时，人工智能算力底座——数据中心的规模化建设催生巨大用水与水处理需求，开辟高价值增量市场，实现技术与场景的双向赋能。

(2) 环保装备政策持续加力，分布式水处理市场迎来发展机遇

我国已构建“国家顶层规划+行业专项政策+地方落地细则+标准体系支撑”的四维政策框架，从资金补贴、项目倾斜、技术研发、市场准入等多个维度，为分散式水处理产业发展提供全方位政策保障，推动产业驶入发展快车道。

2025 年 1 月 8 日，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发布《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对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做出安排。重点支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设备应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以工业园区、产业集群为载体，整体部署并规模化实施设备更新。提出加快存量设备评估诊断和项目储备。对标技术、能耗、排放、安全等强制性标准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设备淘汰目录等，深入开展各领域存量设备评估诊断，分领域分行业明确设备更新目标任务和实施方案。“两重”“两新”政策助力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升级改造，给环保产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会。

2025 年 3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关于促进环保装备制造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主要目标是：力争到 2027 年，先进技术装备市场占有率显著提升，标准体系更加健全，到 2030 年，环保技术装备产业链“短板”自主可控，长板技术装备优势进一步扩大，环保装备制造业行业规模、产品质量、综合效益进一步提升，推动环保装备制造业从传统的污染治理向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全面升级。《意见》提出加快先进环保技术装备推广应用，鼓励用户企业在采购中综合考量环保装备性能、效率、能耗、水耗、寿命、运维等指标，引导优质优价采购；同时强化环保技术装备供需对接，加强环保装备领域产融合作；提升传

统环保装备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落实好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政策，支持优势环保装备企业“走出去”，进一步强化产业攻坚力度。

2025 年 10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水利部联合发布《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2025 年版）》，涵盖钢铁、石化化工、纺织印染等 14 个行业的 150 项节水技术装备。该目录构建了“共性通用+行业专用”的立体化节水技术体系，针对纺织印染等传统高耗水领域提供“一行业一方案”的精准技术方案。目录的发布有助于推广先进工业节水技术装备，推动大规模节水设备更新，引导行业从“被动节水”向“主动创效”转变；同时将分散式污水处理、国产膜组件、智能水处理控制系统列入推广清单，通过示范应用加速国产装备落地。

2025 年 1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水利部发布了《节水装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5—2030 年）》，部署非常规水利用、重点用水装备、废水循环利用三大攻关方向；将分散式水处理、模块化回用装备纳入重点攻关范畴，聚焦膜分离、浓水深度处理、智能化净水装备短板，明确加大设备更新补贴、绿色金融倾斜力度，推动节水装备数智化转型与国产化替代。

2026 年 7 月 9 日，国务院正式印发《“十五五”碳达峰行动方案》。作为我国落实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的最后一个五年行动纲领，《行动方案》围绕能源结构转型、重点行业和领域减排及制度机制创新等方面作出系统部署，旨在为如期达成碳达峰目标及后续的碳中和远景夯实基础，明确提出大力推广资源循环型生产模式，强化水资源循环使用，推进废水资源化利用。

（3）再生水利用政策持续深化，法治保障持续增强

2025 年 1 月 15 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生态环境部《关于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的实施意见》，深入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区域重大战略，突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三大区域，协同推进长江、黄河流域高水平保护；大力推进绿色低碳科技创新应用，强化各类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加快实施重点领域节能工程。

2025 年 4 月，水利部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业农村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印发《关于全面构建节水制度政策体系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建立健全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三大领域”制度体系，推动节水事业高质量发展。

《意见》提出到 2030 年，中国的节水政策法规标准更加完善，管理效能显著增强，全国用水总量严格控制，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5 年下降 10%以上，非常规水利用规模达到 300 亿立方米以上；到 2035 年，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2025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考核办法》，将再生水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作为考核要求，强化了对水资源超载地区和高耗水行业的实质性约束，成为破解缺水困境的关键举措。

2026 年 3 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明确推进生活节水，加强生活废水循环利用，并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全面推进节水型城市建设，城市绿化、道路清扫、车辆冲洗、建筑施工以及生态景观等用水，应当优先使用符合标准要求的再生水。法典还补充完善关于污水处理回用的规定，并对未经批准擅自取用地下水的违法行为提高罚款上限。

2026 年 6 月，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主持编制的国家标准《非常规水开发利用规划编制规程》正式发布，将于 2026 年 11 月 1 日起实施。《规程》聚焦将再生水、矿坑（井）水、海水及海水淡化水、集蓄雨水、咸水等非常规水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科学开发利用非常规水，为各级行政区域、流域以及高新区、经开区、工业园区等特定功能区开展非常规水开发利用规划编制提供了统一依据和技术规范。《规程》的发布实施，将有力指导各地科学编制非常规水开发利用规划，释放非常规水保障缺水地区新增用水需求、降低工业用水成本、减少供水系统碳排放等多重价值，推动非常规水从“补充水源”向“战略性第二水源”转变，促进地表水、地下水、非常规水统一配置，为缓解水资源供需矛盾、保障国家水安全提供技术支撑。

2026 年 7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城市再生水利用典型经验做法》，提到将再生水作为工业园区、用水大户生产用水的重要水源；拓展再生水使用场景，加大城市绿化、市政杂用、生态景观等领域的再生水利用力度；将再生水纳入城市水资源综合规划的供需平衡分析和配置体系；建立完善再生水利用管理体制和激励机制；落实相关财税、投融资等政策，建立多元财政性资金投入保障机制；建立完善再生水使用者付费制度，放开再生水定价；对于提供公共生态环境服务功能的河湖生态补水、景观环境用水使用再生水的，以政府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推动再生水

利用等城市再生水利用的实施方案和激励方法，督促各地学习借鉴，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决策部署，积极推进城市生活污水再生利用工作。

2026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循环经济发展“十五五”规划》，提出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坚持系统观念，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快技术工艺和装备提升，开展资源循环利用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强化行业监管措施，全面推广节水技术，加强工业企业和产业园区水资源循环回用，大力推进循环经济产业升级，优化产业布局。

（4）工业领域水标准升级与新兴行业需求，拓宽再生水应用空间

2024 年 2 月 23 日，《关于加强矿井水保护和利用的指导意见》发布，提出到 2025 年，全国矿井水利用量持续提高，利用率不断提升，黄河流域力争达到 68% 以上；到 2030 年进一步增强完善矿井水管理制度体系，提高利用效率，对加强矿井水源头保护、分类处理、综合利用作出系统部署。在此背景下，矿井水资源化利用意义重大，不仅能推动煤炭行业绿色转型，降低生态污染，还能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缓解区域性水资源供需矛盾。

2024 年 11 月，《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发布，提出生产耗水大幅降低，新建和改扩建项目再生水回用率高于 40% 等最新的行业要求。政策出台不仅对光伏产业提高了项目电耗、水耗指标，强化企业生产过程绿色化要求，进一步打开了行业高品质供水及再生水利用的市场空间。

2025 年 3 月 1 日，《工业循环冷却水零排污技术规范》国标正式实施。我国工业用水约占总用水量的 20%，其中冷却水用量占整个工业用水的 80% 以上，循环冷却水处理技术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等各个领域，其污水外排量约占企业排水总量的 40%~50%。标准的制定与实施，为我国循环冷却水工业企业提供了普适性的零排污技术规范，促进企业加强环境管理和推进处理设施标准化建设，指导企业推行清洁生产和节水工艺设计，在全国范围内实现各行业循环冷却水零排污技术的推广应用，实现真正的节水节能、降本增效。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日益严格，企业的污水外排量受限的情况越来越严峻，急需提高工业循环冷却水的循环再利用率。

2026 年 1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公示了《工业节水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从用水管理、节水措施、保障监督等多维度构建起完善的工业节水管理框架。该《办法》创新节水管理模式，强化智慧管控要求，明确鼓励工业企业开展用水智能化建设，运用 5G、人工智能、大数据、工业互联网和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用水设备远程管控与智能调优，全面提升智慧化节水服务能力。同时，《办法》多次强调要大力推广高效节水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和新材料，要求工业企业优先采用先进节水工艺技术装备，持续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推动污水资源化循环利用，这为拥有核心技术壁垒的企业打开了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也为工业节水装备技术创新指明了发展方向。从规划到标准，《办法》全链条规范企业用水行为，对工业企业生产发展提出刚性用水约束，同时明确要求工业企业以技术、管理双轮驱动，全面提升用水效率，扩大非常规水利用规模。

随着人工智能（AI）技术的飞速发展，全球范围内的算力竞赛愈发激烈，水对于数据中心来说已经变得和电力一样重要，大量冷水被泵入遍布数据中心的管道，以冷却内部的计算机散发的热量，维持整个系统的持续运转。国内对数据中心的耗水问题也日渐重视，一些地方已将耗水列为数据中心建设的重要考核指标。非传统水源利用普及化、高效精准水处理、运维管理智能化的深度融合，是辅助数据中心逐步摆脱水资源约束的重要路径，为数字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026 年 6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纺织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全面加强了纺织工业的水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有利于促进特征污染物减排，推动产业绿色转型。标准规定的综合毒性控制要求和排入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严格间排要求，将显著加强对染整污水的环境风险防控，强化水生态保护。标准允许排污单位与下游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运营单位协商确定间接排放限值，将促进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发挥规模处理优势，提高处理效率，在加大污染减排力度的同时，降低整体污水处理系统的能耗、药耗和碳排放量。

2026 年 7 月，生态环境部制定发布了《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制订技术导则》。工业园区作为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同时也是污染物排放集中、环境管理难度较大的区域。《导则》针对当前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缺乏专门的排放标准、特征污染物管控不全面等问题，指导各地因地制宜开展园区排放标准制修订工作。《导则》提出了地方开展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制修订的基本原则、技术路线、主要技术内容确

定、标准实施的效益分析等指导要求，并统筹考虑地方工业园区类型、污染物排放情况、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需求等因素，明确了污染物控制项目及排放限值的确定方法，保障园区排放标准控制项目全面、限值科学精准。出台《导则》是落实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工作方针的具体举措，有利于指导和推动各地加快补齐该领域存在的标准空白。

（5）水价机制改革加速，激活再生水市场潜力

2025 年以来，全国范围内的水价调整工作加速推进，广州、南京等多个城市相继启动或召开自来水价格调整听证会，旨在通过价格杠杆作用增强全社会节水意识。从一线城市到县域城镇，水价调整已成为不可逆转的政策趋势，这既是供水成本上升、地方财政补贴压力加大的现实驱动，也是推动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必然要求。

伴随传统用水成本的逐步攀升，再生水作为常规水源的重要补充，正迎来多重发展利好。一方面，水价调整直接拉大了再生水与自来水的价差，使再生水的价格优势更加凸显，高耗水行业企业基于成本考量将加速转用再生水，从而有效扩大再生水市场需求。另一方面，自 2023 年以来，北京、山东等地已明确将再生水价格由政府指导价调整为市场调节价，实行供需双方协商定价，并免除水资源税和污水处理费。这一机制创新赋予了再生水供应企业更大的经营自主权，企业可根据用户对水质的不同需求，提供差异化的处理标准和产品，并通过市场化谈判实现优质优价，从而拓展盈利空间，增强自我造血能力。价格信号的有效传导，正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关注再生水领域，推动技术升级与管网建设，促进产业向规模化、专业化方向发展。

2025 年末至 2026 年各地集中落地配套改革措施，郑州等城市全面取消再生水政府指导价、实行市场调节；湖北等地出台再生水使用财政奖补，对自建分布式再生水处理装备、规模化回用再生水的工业企业给予资金补助；重庆等地启动再生水用水权交易试点，拓宽再生水市场化流通渠道。价格杠杆与财政激励双向发力，工业企业使用再生水的经济性持续提升，园区分布式膜法再生水处理、工业分质回用项目需求持续释放，为公司核心业务拓展创造良好市场条件。

总体来看，在绿色低碳发展的大背景下，理顺水价机制、强化再生水利用，已成为保障城市供水安全、推动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的关键路径。未来需进一步完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加强成本监审与公众参与，确保水价改革既顺应市场规律，又兼顾民生底线。

（6）高品质饮用水领域

① 政策加大污染管控力度，提高饮水卫生标准

我国是化学物质生产使用大国，加强新污染物管控工作，是深化环境污染防治，保护国家生态环境安全的必然要求，对于防范环境与健康风险意义重大。

2025 年 3 月，生态环境部组织编制了《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质量标准（征求意见稿）》，并公开征求意见。该标准为首次发布，统筹氟化物、高氯酸盐、全氟化合物等新污染物指标，构建从水源到龙头的一体化监管体系。标准实施后，地表水、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的水质要求、监测、评价和管理将统一执行本标准，不再分别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或《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中的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相关要求。

2026 年 2 月 11 日，国务院公布第 831 号令《供水条例》，自 2026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该条例核心突破包括：一是推动城乡供水“同源、同网、同质、同服务、同监管”，明确农村规模化供水统一执行 GB 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97 项指标），并要求农村严禁原水直供；二是构建“水源地—出厂水—管网—二次供水—末梢水”全程监测体系，并将微塑料、抗生素、全氟化合物等新污染物纳入监测范围；三是水质检测标准进一步加严，强化了对消毒副产物的常态化管控。

② 行动方案密集出台，供水管网建设提速、管理提标

2025 年 4 月，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开展 2025 年度中央财政支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通知》，中央财政定额补助明确东部地区不超过 8 亿元、中部地区不超过 10 亿元、西部地区及直辖市不超过 12 亿元，重点支持供排水地下管网更新、厂网一体建设。

2026 年，《供水条例》进一步强化“最后一公里”供水保障，明确既有二次供水设施由政府组织逐步移交供水单位负责运行维护，并要求定期清洗消毒，检测结果向社会公开。同时，依托《供水条例》鼓励提升智能化水平的精神，各地持续推进供水管网智慧化转型，运用管网水力模拟等关键技术，搭建精准设计与智能运行平台，进一步提升供水运维效率。

③ 城市更新推动产能持续释放

2025 年 5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明确将城市供水设施改造、地下供水管网更新纳入城市更新重点任务，要求加快供水、污水等地下管线管网建设改造，完善建设运维长效管理制度，推动城市供水设施改造提标，建立“厂网一体”运维机制，为高品质饮用水供给提供设施保障。

2026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在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中明确，城市更新工作将重点推进地下管网改造和综合管廊建设，同步落实《供水条例》相关要求，推动城市更新与供水设施提标、二次供水规范化管理深度融合，要求各地结合城市更新试点，统筹推进供水管网智慧化改造、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移交及改造。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3 年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积极践行水资源循环利用，致力于通过水深度处理和污水资源化解决水污染和水短缺问题，实现水尽其用、物尽其用、生态循环。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以及公司综合实力，积累了大量的国内外项目业绩和经验，包括高品质供水、污水资源化、市政和工业等方面。公司应用先进的人工智能（AI）技术，推出水厂数智化升级解决方案，实现了水厂无人值守运营，并凝聚 20 年百余项目 Know-how 推出水萝卜®AI 智能体及新水岛®水处理机器人，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提供高品质水以及智能运营软件和服务，助力客户水效提升。

（1）引领水处理垂直行业 AI 数智化应用发展

公司充分发挥在水处理工艺、水厂运维和全生命周期数据积累等方面的优势，深度研发了人工智能（AI）算法模型，以具体场景中的具体问题为目标，形成了高效的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创新探索与研发体系，实现产品快速创新落地。公司在水处理领域拥有 20 年的安全稳定运营经验，并将这些宝贵经验积累固化到智能软件里，进行不断迭代，形成了无人值守智慧运营管理技术，推出水萝卜®AI 智能体。公司 AI 数智化技术先进性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三（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2）新水岛创造高品质供水新市场

公司作为环境行业产业化实践的先行者，通过改革创新，持续探索工程产品化，以产品思维彻底改变传统水厂的工程模式，不断进行功能迭代升级，经历了产品化一代、二代产品，在膜装备、膜车间上做到了高度集成化和产品化后，公司在 2023 年推出新水岛水处理机器人，以超滤/反渗透为主的“膜通用平台装备技术、膜系统应用技术、膜系统运营技术”的三大核心技术工艺、智能体加持，以及多年的膜的防污染技术经验累积，共同推动“新水岛”产品更加模块化、标准化、智能化，实现稳定制造、稳定交付、稳定运营，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提供高品质水，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质不稳定、成本高等问题。新水岛产品介绍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一（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3）水深度处理及资源化竞争优势显著

① 污水资源化领域

在资源化领域，公司将市政和工业园区污水深度处理并生产出优质再生水，作为工业企业新生水源，公司综合技术与实施规模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项目产出的高品质再生水可直接为光伏、电子、化纤、印染等新兴产业、民生产业等高价值产业核心工艺用水。公司在供水、生产工艺用水处理、废水处理、污水再生利用等多个环节与产业深度融合，为客户开发因地制宜、量身定做的水资源利用最优方案，为产业解决水短缺、水污染问题的同时，实现经济效益增加，共同打造绿色可持续发展模式。公司高品质再生水聚焦 PCB、光伏等新兴产业，并服务于高耗水、高污染的化纤、印染等民生产业工艺生产用水，同时广泛应用于矿井水处理、煤化工园区、钢厂化水车间用水、钢厂生产的循环水补给水、电厂循环冷却水补水、药剂配置用水、园区绿化用水、道路喷洒用水等领域。

② 饮用水深度处理领域

在饮用水深度处理领域，公司于国内率先实施了纳滤膜技术的规模化应用，公司承接了国内首座规模 20 万吨/日以及 10 万吨/日的纳滤膜技术饮用水厂，在大规模处理微污染地表水源方面处于领先地位。在膜法市政污水深度处理领域，公司是国内几家具有 20 万吨/日及以上处理规模的超滤膜水厂业绩的代表性企业之一。公司拥有饮用水深度处理相关的膜通用技术、装备及解决方案，并在饮用水深度处理及提标改造领域拥有大规模项目业绩优势。公司承接了冬奥会北京和张家口两个主会场的高品质生活饮用水和造雪用水项目，用优质的技术与稳定的工程运营为本次冬奥会保驾护航，以及国家级新区雄安新区起步区供水工程项目，北京城市副中心景观水系项目、南水北调三个供水厂项目，河南郑州及洛阳南水北调配套四个供水厂，西南地区最大的 22.5 万吨/日膜滤供水厂项目，以及宁夏/新疆/甘肃等西北地区多个城市苦咸水淡化工程等。公司实施的张家港四厂一期项目荣获“2022GWI 全球水奖-年度最佳市政供水项目”。张家港四厂一期项目是中国境内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获此殊荣的市政供水项目，是组合纳滤膜法工艺首次在国内大规模以地表水为水源的饮用水深度处理项目，也是目前为止全世界建成的处理规模最大的纳滤水厂之一。

③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领域

公司引进德国管网水质保护和管理技术，与上海城市水资源开发利用国家工程中心有限公司合作，展开了多年的持续研发和应用研究，致力于提供专业的水质保护技术和水质管理服务，以实现“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的愿景。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金科环境致力于人工智能在水处理垂直领域的深度融合与应用，作为大型水处理机器人的开发者和应用者，以“AI 为人类带来水自由”为使命，经过二十多年持续研发投入和产品创新迭代，推出新水岛®水处理机器人和水萝卜®AI 智能体，从底层逻辑重构水厂的建设范式和运维范式，从而颠覆性改变水行业传统模式。

用水安全是客户最为核心的诉求，保障系统运行安全可靠，亦是公司产品研发、设计落地的首要目标。

新水岛®的研发打造融合六大核心支撑体系：

- (1) 历经多年持续迭代打磨的标准化水处理工艺与整套系统设计方案；
- (2) 遵循工业化流水线作业的全过程质量管控制造体系；
- (3) 依托海量已投运项目运行数据不断迭代训练的具身智能算法；
- (4) 经过批量项目落地验证、性能先进且运行稳定的硬件配套设备；
- (5) 水萝卜®AI 系统具备预判隐患、前置处置的预测性维护能力，可实现设备故障“治未病”；
- (6) 水萝卜®OPEX 优化算法稳定保障出水水质及水量。

新水岛®作为可替代传统工程化水厂、搭载水萝卜®AI 系统实现全程无人值守运行的标准化工业产品，依托全链条产品化理念贯穿设计、生产制造与后期运营全周期，使得设备具备稳定、安全、可靠的运行特质。

产品的安全性与可靠性，离不开规模化场景应用、多轮迭代优化以及长期运行数据沉淀积累。依托公司 20 多年膜法水处理技术应用积淀，新水岛®系列产品持续迭代打磨，成熟度与可靠性稳步提升。

未来，伴随项目落地规模持续扩大、技术研发不断纵深推进，新水岛®整体安全运行水平将得到进一步跃升。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9,014,156.33 元，同比下降 24.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24,355.16 元，同比下降 57.39%；实现净利润 18,703,611.77 元，同比下降 34.75%。营业收入与净利润的下降，主要系公司延续主动收缩市政类传统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业务的战略安排，相关项目收入相应减少，而新兴智能化水处理产品尚处于市场培育与交付爬坡阶段，短期内尚不足以完全弥补传统业务收缩形成的收入缺口。

需要说明的是，在收入规模阶段性承压的同时，公司经营质量的多项关键指标在报告期内出现了实质性改善，具体体现为以下方面：

1. 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业务在手订单为 24,125.18 万元，其中新水岛®产品销售的订单金额占比突破同类业务的 56.41%；新水岛®产品 2026 年初至 2026 年半年报披露日实现交货 5 套，其中包括海外中东项目订单；截止本报告披露日累计交货 18 套；

2. 中长期业务收入和利润贡献稳步提升，有效覆盖公司研发、销售和管理费用支出：本期公司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整体收入持续提升，共实现收入 16,668.82 万元，毛利 6,432.36 万元；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中长期业务在手订单 37,323.61 万元；

3. 经营现金流持续向好，报告期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5,566,084.3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7,837,403.35 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887,467.57 元，同比增长 27.32%；

4. 资产负债率为 47.44%，整体保持稳健。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为 1.87，货币资金与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 426,980,132.03 元，短期借款为零，偿债能力与流动性保持良好；

5. 提质增效、注重股东回报：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股东分配利润 35,058,241.62 元，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约为 92.78%，并于 7 月实施。

（二）新水岛®产品发展沿革及落地成效

1. 产品迭代脉络及荣誉

- ✓ 2014 年，公司打造“标准膜系统”，实现了“标准设计、批量生产、批量采购”，大幅降低了膜产品的使用成本，解决了膜系统运营管理复杂、人员要求高的痛点。
- ✓ 2021 年，公司成功实施了首个“工程产品化”二代水厂项目——锡山再生水项目，从开工到投产仅历时 4 个月，建设投产速度实现行业突破。
- ✓ 2023 年，新水岛®1.0 正式亮相。公司将水处理厂设计、选型、采购、制造、建设、运营经验和 Knowhow 固化到新水岛®的软件和硬件中。
- ✓ 2023 年，新水岛®产品入选《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2023 年）》，获得国家级装备认证。
- ✓ 2024 年，应用公司新水岛®1.0 产品，服务光伏新能源、半导体等企业的无锡安镇再生水项目、无锡健鼎项目落地，为企业降本增效，助力新兴行业高质量发展。
- ✓ 2024 年，公司发布新水岛®2.0 产品，软件及硬件进一步迭代升级。
- ✓ 2024 年，应用新水岛®2.0 产品的项目持续落地，包括出水主要回用于健鼎电子、统盟电子、高德电子及能达热电等企业客户的无锡龙亭项目、供给异质结电池企业生产用水的舟山项目、出水主要用于手机背板生产企业生产用水的开封兰考项目，处理锂电池隔膜及芯片硅片废水的太原阳曲项目等，切实解决了城市、园区和工业企业的水短缺、环境容量不足、用水成本高、水资源使用效率低等一揽子问题。
- ✓ 2024 年，新水岛®产品纳入《北京市创新产品目录》。
- ✓ 2024 年，推出针对不同的应用场景，推出了新水岛®系列产品，包括脱盐、海淡等系列。
- ✓ 2025 年，获取“石家庄裕华热电高品质再生水项目”并中标“盐城市高新区工业再生水厂项目”。
- ✓ 2025 年，新水岛®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水利部联合发布的《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2025 年版）》。
- ✓ 2025 年，新水岛®获“国家级环保智能装备产品认证”。
- ✓ 2025 年，新水岛®获颁“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证书。
- ✓ 2025 年 9 月，子公司锡山中荷上榜无锡市水利局公布的《无锡市首批节水产业重点企业名录》。锡山中荷旗下无锡锡山高品质再生水厂、健鼎再生水厂、安镇新水岛®1.0



再生水厂、龙亭新水岛®2.0 再生水厂总处理设计规模已达 3.25 万吨/天，年置换自来水 588.25 万吨，年减少污水排放 588.25 万吨，为 PCB 电子、热电、光伏新能源、半导体等工业企业提供稳定水源，助力企业节水减排双赢，成为工业园区水资源循环利用的典范。

- ✓ 2026 年 3 月，公司新水岛®产品获得工信部 AI 产业创新场景应用案例认证。

2. 新水岛®产品交货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完成 18 套新水岛®产品的交货。

截至 2026 年半年报披露日 累计交货数量（套）	2026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18	5	7	5	1

注：交货指客户签署产品收货确认单等文件。

3. 新水岛®项目持续落地，实现海外市场突破

报告期内，无锡区域工业客户产能扩张带来用水需求攀升，公司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充分发挥新水岛®产品工厂预制、供货及安装高效便捷的产品优势，顺利落地无锡龙亭新水岛®二期项目，充分彰显客户对公司产品的信任度与业务粘性。截至目前，锡山中荷下属锡山中荷高品质再生水厂、健鼎再生水厂、安镇新水岛®1.0 再生水厂、龙亭新水岛®2.0 一期及二期项目均保持稳定运营，持续为 PCB 电子、热电、光伏新能源、半导体等工业企业供给高品质再生水，助力工业企业实现节水与减排的双向效益。

2026 年 4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 Bluenexus 与 Medisun 签署了《供货协议》，Bluenexus 向 Medisun 供应新水岛®等设备并提供现场组装指导、测试支持、性能验收支持、培训及质保期服务等，项目实施地点为中东地区，为公司进一步开拓中东市场提供了有力支撑。

4. 新水岛®深度迭代 落地节能降耗、降本提效、海外适配多重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性能升级、节能降耗及海外交付适配等核心需求，持续推进新水岛®在结构、外观、机电及工艺端的系统性优化。集成设计上，内部布局重构带动单模块容积缩减近 30%，设备整体占地进一步降低，整机适配集装箱海运，大幅压缩跨境物流开支与交付周期；结构制造端，承重框架由焊接一体式升级为装配分体式，原材料耗用减少，加工工序简化，制造成本同步下降，装配效率提升；产品层面，统一 CMF 设计规范，升级围护板材，设备防腐、防水及防尘自洁能力增强；增设高效能量回收装置，降低用电成本，同时优化内部系统排布，空间利用率进一步提高；运维层面，加药系统改良箱体、管路及舱体材质，耐腐蚀性与密封性提升，投加工艺优化，运维更简便；电气控制核心元器件换装升级，布线规整，检修高效，以适应海内外复杂水环境。产品综合成本优势与技术壁垒持续夯实。

（二）水萝卜®AI 智能体发展沿革及落地成效

1. 产品迭代脉络及荣誉

- ✓ 2014 年至 2021 年，公司开发并多维应用 BIM 工具，贯穿水厂设计、建设以及后续的运维服务。公司采用膜管家智慧膜运营管理系统，基于公司开发的专家系统软件为用户提供专业化的线上远程服务和线下现场服务。公司打造数字双胞胎建设管理平台及运营管理平台，实现少人值守。
- ✓ 2023 年，公司持续提升水厂双胞胎智慧运营管理平台的产品功能和价值，内置水处理工艺仿真模型并结合 AI 算法，以人工智能（AI）技术代替生产运营人员的判断与决策，建立了更稳定、更高效、更经济、自主运行的智慧化水厂，实现无人值守，保障水处理系统稳定达标生产。
- ✓ 2025 年 2 月，新水岛®水厂多模态管理模型融合大语言模型，自研推出水萝卜®AI 智能体。
- ✓ 2025 年 4 月，公司作为水行业首家获得工信部 AI 产业创新场景应用认证的标杆企业。该认证对产品的技术原创性、创新性、人工智能应用深度、实际应用场景、产品通用性、市场空间等多个维度开展详细的评审，印证了水萝卜®AI 智能体在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

方面的先进性。

- ✓ 公司与武汉大学达成战略合作，联合成立“人工智能创新研究中心”。
- ✓ 2025 年 8 月，公司携水萝卜®AI 智能体亮相 AGIC 2025 深圳通用人工智能展，深入践行“人工智能+”产业发展行动，成为水务科技领域的焦点。
- ✓ 2025 年 9 月，金科环境水萝卜®AI 智能体 1.0 生态发布会在北京召开。
- ✓ 2025 年 9 月，水萝卜®AI 智能体算法获 Journal of Membrane Science(SCI 一区 TOP) 期刊发表。
- ✓ 2026 年 8 月，水萝卜®AI 智能体获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 水萝卜®AI 智能体交货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水萝卜®AI 智能体交货情况如下：

	截至 2026 年半年报披露日 累计交货数量（套）
水萝卜®AI 智能体	20

注：交货指客户签署产品收货确认单等文件。

3.智能体新产品研发及项目应用实践

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完成了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的研发定型，实现了 AI 软件平台、边缘 AI 算力、多模态感知硬件及行业 AI 算法的深度融合，形成了软硬件一体化标准产品。

与传统智慧水务项目依赖服务器部署、复杂系统集成和工程化实施不同，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采用“边缘 AI+标准化产品”技术路线，将 AI 计算平台、多模态感知设备、AI 算法模型、智能巡检软件及工业通信能力集成为统一硬件平台，实现“即插即用、快速部署、本地推理、持续升级”的产品形态，大幅降低工业现场 AI 应用门槛。

产品研发过程中，重点突破了边缘 AI 算力平台研发、多模态感知融合技术研发、AI 算法标准化部署能力、AI 智能体感知终端研发等关键技术。

市场应用方面，报告期内，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已在龙亨新水岛®项目、南堡再生水项目开展部署验证，重点围绕设备预测性维护、环境异常感知、AI 自主巡检及边缘智能分析等应用场景持续优化算法模型及产品配置，不断完善标准化产品体系，为公司 AI 智能体规模化推广提供统一的感知硬件平台和边缘 AI 基础设施。

（三）聚力生态伙伴共建 立足技术创新拓展海内外品牌版图

2026 年上半年，公司踊跃参与国内外高端行业展会，全方位传递以技术创新开拓全球市场的长远战略布局。国内方面，3 月在无锡圆满举办生态合作伙伴启航大会，面向行业、通道、协同、金融四类合作伙伴推出投资、销售、制造、运营四种合作模式，开放平台资源、完善激励机制，构建起深度生态合作体系；此后携新水岛®与水萝卜®AI 智能体先后亮相第十届水处理与循

循环利用学术会议、第四届安徽科交会及第九届绿色工厂厂务大会，持续输出“双碳”与数智化落地能力，并赴河北省科学院等单位座谈，围绕盐碱地治理、苦咸水资源化及 AI 分布式智慧水务达成多项合作共识，加快技术在京津冀落地转化。

海外方面，5 月，公司子公司 BlueNexus Technologies 与球工业水务领导者 Nijhuis Saur Industries 在 IFAT 2026 慕尼黑正式发布模块化水处理机器人新水岛®及水萝卜®AI 智能体，董事长同期受邀在马德里举办的全球水峰会 2026（Global Water Summit 2026）核心论坛发表演讲，向全球展示中国水务创新方案；6 月，BlueNexus 携全栈 AI 自主水运营生态系统亮相新加坡国际水周（SIWW 2026），吸引全球公用事业及工业客户广泛关注，后续又接连亮相香港数据中心展、出席中东高层会客厅并荣膺产业新星大奖，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关注度进一步提升。

（四）研发持续投入 巩固公司核心壁垒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合计投入 1,460.12 万元，同比增长 21.95%。2026 年上半年，公司申请知识产权 8 项，其中包括中国发明专利 3 项、PCT 专利 3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获得中国发明专利授权 1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 3 项以及专利 117 项，其中包括中国发明专利 48 项、PCT 专利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47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

报告期内，国家工信部开展了 2026 年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审工作，公司目前已通过由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组织的第一轮复审；此外，公司作为具备研发活力并持续取得有效研发成果的北京市专精特新企业，已获得 2026 年朝阳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引导资金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与河海大学等高校合作完成的技术开发项目“城乡一体化供水膜装备国产化与应用”荣获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二等奖，该项目汇总了公司在卷式纳滤以及中空纤维纳滤深度处理地表微污染水方面的重点技术，代表了公司在高品质饮用水生产领域的创新性以及权威性；

6 月，公司自主开发生产并应用于核心技术产品的“MemPort®超滤膜组件”获得 NSF 认证。NSF 认证（全称 NSF International 美国国家卫生基金会）作为全球公共健康与安全领域的权威机构，其标准被美国国家标准协会、加拿大标准委员会等 13 个国家或行业机构认可。此次获得认证不仅彰显了公司强大的自研实力与产品优势，更补齐了国际化资质短板，有效破除了海外市场准入壁垒，全面提升了产品的全球竞争力。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持续迭代的核心技术

AI 数智化方面：公司作为水深度处理专家企业，拥有二十年的水处理工艺技术经验及丰富的水厂运营数据积累，是国内最早一批采用数字技术设计水厂并实现数字化交付的企业，深入探索人工智能（AI）技术与数字孪生技术相结合，并应用于水厂设计、建设和运营等环节。公司在人工智能算法领域持续加大投入，自主研发推出了水萝卜®AI 智能体，应用先进的人工智能（AI）技术实现了新水岛®的无人值守运营，自主完成水处理工艺运行工况的评估与迭代调优、

设备预测性维护和环境异常的感知识别，用人工智能（AI）技术取代了人员运营管理工作，重构并优化了水厂生产运营流程，有效保障水质水量稳定达标，延长设备寿命，显著降低运营成本。

数据资产方面，新水岛®产品运行水萝卜系统后，单套每天生产超过1亿条有价值的工艺运行数据，公司现有新水岛®项目每月生产数十亿条数据。数据中蕴含着不同工艺工况与系统调节参数以及成本数据的相关性信息，均用于模型的持续滚动训练，驱动模型性能持续自学习提升。另外，每个新水岛®项目中，标配装有23个视频监控摄像机、2个红外摄像机、多个震动、温湿度等传感器，每天产生大量多模态感知监测数据，用于感知模型的优化训练。在专家知识库中，针对新水岛®工艺运行、诊断与优化的专家经验知识图谱节点约400条，用于工艺异常诊断，并随时间持续迭代补充。

产品化方面：公司凝聚20年百余个项目的设计、制造、建设及运营管理的Know-how，以产品思维颠覆传统水厂的工程建设模式，应用公司自主开发基于AI算法的智慧软件，将全厂的设备、设施和建/构筑物集成为一个产品化的智能机组，创新推出智慧净水装备——新水岛®。新水岛®由高度标准化模块集成，工厂预制化生产，项目安装现场直接拼接调试，实现无人值守、高效运行，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提供高品质水，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安全成本高等问题，通过标准化、规范化，实现能力的复用性和可移植性，将技术真正转化为生产力，实现规模效益。

资源化方面：公司结合市场需求，不断完善技术产品体系，形成了丰富的工艺包产品集，包括微污染源高品质供水、苦咸水淡化、生物安全性、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HEZLD高效零排放、COBF浓盐水达标排放、再生水处理、硫酸钙诱导结晶、高效臭氧及高效臭氧+防堵塞生物滤池等工艺包产品，并持续完善产品方案设计。公司工艺包产品广泛应用于饮用水深度处理、污水深度处理、污废水资源化等领域。核心技术先进性及报告期内研发进展详见本章节“（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内容。

2.研发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和技术研发团队，具备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资质，研发投入力度持续加大，研发人员科研经验丰富、创新能力强，具备较高的专业素质。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中心，确保研发体系的有序运行。研发中心负责研发立项，组织研发项目实施，形成内部技术规范，申报知识产权，以及对研发成果的持续改进，目前已形成一支适应各种需求、专业、创新、高效、产出丰富的专业化队伍；研发中心依托清华大学、武汉大学、同济大学、中国矿业大学等高校及科研机构，形成“产学研”合作路线，持续稳定实现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快速推广应用商业化。

2024年初，公司设立于河北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的研发基地已投入使用，由公司全资控股，配置扫描电子显微镜、激光粒度分析仪、气相色谱仪、离子色谱仪、紫外分光光度计、电感耦合等离子发射光谱仪、膜孔径分析仪、泡压法膜丝泡点压力测试仪、智能膜测试设备等大型高端仪器，聘请专业人员对实验设备进行维护，并对公司的中试集装箱等大型研发资产进行集中管理，为研发过程中的小试实验、中试实验、样品测试化验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河北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地处环京津、环渤海中心地带，是首都经济圈和环渤海经济带的交汇区域，且具有扎实雄厚的产业基础，全区工业企业近百家，涉及盐碱化工、精细化工、化纤、钛材料、硅材料等行业，是河北省五大化工基地之一的盐化工基地。公司自2006年起布局南堡开发区的再生水及污废水资源化市场，多个运营中的成熟项目能够与研发中心的研发内容相互促进，加速产学研一体化，并在当地形成公司品牌优势，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3.市场地位及品牌优势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三）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4.团队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凭借深厚的行业积淀与前瞻性战略眼光，成为企业发展的稳定内核。公司汇聚了行业资深专家、技术精英与创新人才，在研发、管理、营销和生产方面拥有丰富的行业实战经验，引导着公司开展产品开发及工艺持续提升、销售网络建设、客户服务等工作，为客户提供高水准的产品及解决方案。

2025 年底，公司完成了适配产品与 AI 科技发展的组织架构及人才结构全面调整：组织层面打破传统工程项目制架构，撤销方案、设计等相关部门，搭建产品技术、制造两大核心体系；人才与技术层面，重点引进通信、汽车、新能源等科技及高端制造领域龙头企业的跨界人才，同时与武汉大学联合成立人工智能创新研究中心，聚焦前沿 AI 技术在水处理领域的底层研究与创新应用，持续强化企业创新基因及能力。

公司 AI 团队包括算法工程师、产品开发工程师、产品经理、项目实施经理、工艺工程师、自控工程师等，建立了一套完备的从业务场景、需求、设计、数据采集、模型训练、模型研发、产品集成、产品开发、产品发布、市场售前、渠道销售等全流程的 AI 产品研发产能，强有力的支撑着公司 AI 数智化战略的发展需要。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以产品为导向，以保障项目的“安全+高效”运营为核心目标，即水质达标、水量达标、投资成本及运营成本最低，对现有技术进行持续研发迭代，保持行业领先。

（1）AI 数智化技术先进性及进展

1）AI 数智化技术先进性

公司充分发挥在水处理工艺、水厂运维和全生命周期数据积累等方面的优势，深度研发了人工智能（AI）算法模型，以具体场景中的具体问题为目标，即通过工艺优化模型代替工艺技术人员日常工作，保障水厂安全、高效运行，成本最优；通过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等多模态感知模型，代替巡检人员的日常工作，监测设备与环境异常事件，实现预防性维护，从而形成高效的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创新探索与研发体系，实现产品快速创新落地。公司在水处理领域拥有 20 年的安全稳定运营经验，通过融合大语言推理模型及基于 RAG 技术的知识库建设，将这些宝贵经验内置到 AI 智能系统内，并进行不断迭代，夯实了无人值守智慧运营管理技术体系，推出水萝卜®AI 智能系统。

① 原创设计人工智能算法模型

双膜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原创设计神经网络结构，并基于深度学习及强化学习形成模型精度优化的自动提升闭环，其中主要的创新点在利用强化学习技术，很好的降低了模型算法训练过程中对数据的强依赖关系，有效的提升了模型训练效率；自主保障系统稳定达标生产，代替工艺技术人员日常工作，保障双膜系统的安全、高效运行，且成本最优。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多模态感知模型旨在用于代替巡检人员的日常工作，实现重点设备与环境的预防性维护。

② 引入大语言模型，重塑智能体技术架构

随着人工智能大模型的快速发展，软件系统的行业趋势将朝着智能体的方向发展。将大语言模型与系统各个垂类模型算法以及软件功能单元有机结合，以更好的支撑智能体系统架构，属于较为前沿的技术架构设计。

为了更好的支撑公司软件产品的智能体转型，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软件系统工程研发管理经验以及充足的技术和人才储备，快速将系统架构进行了重构，从原有的智慧水务通用架构，重构成为涵盖感知、记忆、规划、执行四大模块的智能体技术架构。同时，公司引入了大语言模型的自然语言理解及推理能力，实现了系统对用户问题的自主理解和任务规划，实现了系统自主代理完成用户任务的产品定位转型。

得益于科学合理的智能体技术架构设计，系统具备了非常好的稳定性和可扩展性，为产品近半年来每周一个迭代版本的速度进行快速升级提供了扎实的技术基础，目前该技术架构以及智能体系统，在行业内已处于领先地位。

2) 报告期内 AI 数智化技术进展

① 人工智能模型算法研究。公司持续以无人值守为各项人工智能算法研究工作的目标，以确保模型算法研究工作可以解决应用场景中的具体问题，与应用场景匹配更准确，效果更明显，切实交付价值。其中双膜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满足了工艺运行场景下工艺自主运行和优化调节的需求，计算机视觉、听觉、红外多模态感知模型解决了设备与环境异常检测不及时，且无法预防性维护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科技团队与武汉大学深入合作，深度升级了工艺优化预报与决策模型，优化决策质量，提升了视觉识别模型对漏水监测的精度，达到了行业领先水平；加强了计算机听觉算法以及红外热成像感知算法，提升了设备与环境异常的识别感知能力。启动了对污泥非稳态特征的视觉分析模型的研究工作，旨在通过计算机视觉算法模型对污泥沉降过程的时序图像特征进行提取和建模，最终反向指导污水相关工艺优化调节。

② 引入大语言模型能力，重构系统架构。系统充分利用大语言模型的自然语言理解能力，实现了产品的人机交互模式升级换代，即用户可以通过语言对话或提问的方式，使用智能体系统，完成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公司按照智能体系统较为主流的技术架构设计，即感知、记忆、规划、执行四个智能体核心要素，对系统技术架构进行重构。同时支持各种垂类人工智能模型的动态加载、卸载、更新操作，为智能体提供了丰富的灵活可配置的系统工具库，很好地支持了智能体系统 AI 模型内核的动态配置，满足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创新快速落地的系统架构需求。

③ 引入了 RAG 技术和 MCP 协议技术。即通过 RAG 技术，建立了金科环境运营管理知识库，是智能体在理解用户问题时，可以基于公司多年来积累的工艺和运营经验知识，给出更为符合金科特点和技术思路的任务拆解和规划执行。通过对原有双胞胎水厂运营管理平台的功能进行改造，将全部的软件功能单元进行 MCP 服务改造，使其可供智能体访问调用，从而实现用户无需点击任何菜单，只需语言表达即可实现软件功能的调用。

④ 引入了 Skills 技术，即通过为智能体的大模型配置 Skills 脚本，教会大模型对某类具体任务按照指定经验或标准步骤更加精准的自主完成任务，进而降低基于大语言模型的智能体架构在执行任务过程中的不确定性。

⑤ 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完成了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的研发定型，实现了 AI 软件平台、边缘 AI 算力、多模态感知硬件及行业 AI 算法的深度融合，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硬件一体化标准产品。

与传统智慧水务项目依赖服务器部署、复杂系统集成和工程化实施不同，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采用“边缘 AI+标准化产品”技术路线，将 AI 计算平台、多模态感知设备、AI 算法模型、智能巡检软件及工业通信能力集成为统一硬件平台，实现“即插即用、快速部署、本地推理、持续升级”的产品形态，大幅降低工业现场 AI 应用门槛。

产品研发过程中，公司重点突破了以下关键技术：

a. 边缘 AI 算力平台研发

针对工业现场网络环境复杂、实时性要求高等特点，公司完成 AI 算法向边缘计算平台迁移，实现计算机视觉、计算机听觉、红外热成像、振动分析等多模态 AI 模型在边缘侧实时运行，支持离线推理、低时延响应及 7×24 小时稳定运行，为工业现场提供自主感知与自主分析能力。

b. 多模态感知融合技术研发

围绕工业现场复杂运行环境，公司持续完善视觉、听觉、红外热成像、温振及环境监测等多源数据融合能力，通过建立统一的数据采集、时间同步及融合分析框架，实现设备状态、运行工况及环境风险的综合感知，提高异常识别准确率和预测性维护能力，为 AI 智能体提供更加丰富、可靠的现场数据基础。

c. AI 算法标准化部署能力

公司完成 AI 模型、软件平台及硬件设备的标准化封装，形成统一的软件升级、模型更新及远程运维体系，可根据不同工业场景快速加载漏水检测、设备异响识别、设备健康诊断、环境异常监测等 AI 能力，实现算法持续迭代升级，提高产品规模化复制能力。

d. AI 智能体感知终端研发

水萝卜®AI 智能体 S 系列不仅可作为独立 AI 巡检产品应用于工业现场，还可作为水萝卜®AI 智能体的重要感知终端，通过与 SCADA、PLC、DCS、自控系统等工业控制系统互联，实现现场多模态数据实时采集，并持续向 AI 智能体提供工艺、设备及环境信息，进一步提升智能体自主分析、自主决策及自主执行能力。

(2) 产品化先进性及进展

1) 产品化先进性

公司基于 20 多年百余个项目建设和运营经验的数据积累，将水厂设计开发、设备制造、建设和运营管理经验等 knowhow 固化在新水岛产品全新设计开发中。

新水岛是以工业产品开发思维，从根本上颠覆传统水厂的工程建设模式，应用金科环境自主开发的 AI 智慧管理平台，将全厂的设备/设施、建筑物/构筑物高度集成设计，在工厂流水线生产制备完成，在用户安装现场快速组装交付的产品化智能机组，可实现膜系统的标准化、模块化设计和工业化生产，具有占地少、可移动、智慧生产、无人值守等特点，为工业企业、工业园区、城镇场景提供高品质水，解决水资源短缺、环境容量不足、水安全、成本高等问题。

通过产品化战略落地，公司技术得以持续高效的迭代与优化，确保了公司在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

2) 报告期内产品化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性能升级、节能降耗及海外交付适配等核心需求，持续推进新水岛®在结构、外观、机电及工艺端的系统性优化。集成设计上，内部布局重构带动单模块容积缩减近 30%，设备整体占地进一步降低，整机适配集装箱海运，大幅压缩跨境物流开支与交付周期；结构制造端，承重框架由焊接一体式升级为装配分体式，原材料耗用减少，加工工序简化，制造成本同步下降，装配效率提升；产品层面，统一 CMF 设计规范，升级围护板材，设备防腐、防水及防尘自洁能力增强；增设高效能量回收装置，降低用电成本，同时优化内部系统排布，空间利用率进一步提高；运维层面，加药系统改良箱体、管路及舱体材质，耐腐蚀性与密封性提升，投加工艺优化，运维更简便；电气控制核心元器件换装国际一线品牌，布线规整，检修高效，可适应海内外复杂水环境。产品综合成本优势与技术壁垒持续夯实。

(3) 资源化技术先进性及进展

1) 资源化技术先进性

公司以膜滤技术为核心的全厂组合工艺技术的涉膜类项目，在行业内独具优势。公司加强预处理工艺、浓水处理工艺以及膜防污染技术的研发，形成高效臭氧双氧水催化氧化技术、臭氧尾气回收利用技术、自诱导结晶除硬技术、微絮凝智能加药技术等核心技术，可改善膜污染问题，实现反渗透浓水达标排放，同时显著降低了水厂的投资和运行费用。通过对各类膜材料进行长期深入的研究和应用，得以精准选择与项目最为适合的膜材料，确保水处理效果的高效稳定。

公司体系化地整合现有资源化核心技术，形成 HEZLD 高效零排放工艺包、COBF 浓盐水达标排放工艺包、再生水处理工艺包、Crysacter 结晶软化技术包、HEOCCT 高级氧化工艺包、高效臭氧+防堵塞生物滤池工艺包、生物安全性工艺包、微污染水源高品质供水工艺包、苦咸水淡化工工艺包、高品质同城同质供水管网工艺包等工艺技术包产品，可分别实现污水深度处理、废水再生回用、反渗透浓水达标排放及资源化等功效，可根据不同应用场景提供高效解决方案。

以上技术的应用可有效降低水厂的投资和运行费用，使公司核心技术在水深度处理及污水资源化领域的应用前景更加广阔，增强了公司在该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2) 报告期内进展

资源化核心技术先进性及报告期内进展具体如下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先进性及报告期内变化
1	GTMOST® 膜通用平台技术	自主研发	可实现行业内多数各类厂家膜元件在通用平台装备中的通用互换以及单体装备大型化，填补了国内空白，具有国际影响力。有效解决了涉膜水厂的膜元件不可互换、换膜费用高的行业问题，降低了水厂的建设成本和运营成本。
2	膜防污染技术	自主研发	可以提升膜系统的处理效率，延长膜元件的使用寿命，直接运行费用可以降低约 25%。公司已建成投产 6 年以上的项目，其膜使用寿命均达到 6 年以上，最长的已超过 9 年。
3	精确加药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对进水水质和膜污染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可及时调整絮凝剂等药剂加药量，使得药剂投加更为精准，减少药剂浪费，在保证系统稳定的前提下降低运行成本。2024 年 12 月，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中国发明专利“超滤微絮凝精准加药控制方法及系统”获得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4	直联耦合技术	自主研发	省去超滤产水池及纳滤/反渗透进水池与供水泵、保安过滤器等，可减少水池占地和土建与设备投资，进一步降低双膜工艺建设与运行成本，实现节能降耗。避免超滤产水经过中间水池造成的细菌微生物滋生等二次污染，减缓膜的污堵，降低清洗频率，降低预加氯的药耗成本。
5	Crysacter 结晶软化技术	自主研发	在高盐废水领域，公司在传统结晶技术的基础上开发出 Crysacter 结晶软化技术，通过诱导结晶实现去除永久性硬度等功能，并提取硫酸钙等资源化产品。该技术较传统软化技术大幅度节约了加药量，可降低系统运行药剂费用 30%~50%，减少固体废弃物产生量 20%~30%，资源化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建材或水泥生产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已成熟的单极硫酸钙结晶软化技术，同步进行纵向和横向拓展；纵向方面，尝试研发多级硫酸钙结晶软化技术，在进一步提高永久性硬度去除率的同时，获取高品质硫酸钙晶须；横向方面，尝试开发碳酸氢钙、二氧化硅、氟化钙等结晶软化技术，计划通过该技术全面实现去除暂时性硬度、除硅、除氟等功能。报告期内新增 1 项中国发明专利。
6	HEOCCT O ₃ /H ₂ O ₂ 协同催化氧化技术	自主研发	臭氧与双氧水的协同催化氧化技术，可形成羟基自由基氧化体系，在此控制条件下，臭氧在废水中的氧化反应处于快速动力学体系，减少臭氧接触时间，矿化能力强，污染物分解更为彻底。通过与 ORP、臭氧浓度等指标系统关联，解决由于氧化剂需求量的动态变化而难以工程控制的技术难题，实现臭氧的最大利用率和最佳的有机物氧化效果。
7	防堵塞生物滤池技术	自主研发	公司在普通生物滤池的基础上，结合生物膜反应器填料，开发出具有抗堵塞功能的生物滤池，其选用一种具有网状大孔结构的高分子合成材料，具有亲水性、通透性、高比表面积等特点，并具有空间悬臂及网络交联结构，能与微生物形成共价键结合。
8	管道气水涡流清洗技术	自主研发	通过将压缩空气打入管道内，使管道内的水在压力气体的作用下形成不稳定涡流，使沉积物与附着物的稳定结构遭到破坏而剥离管壁，这些物质随着气水流一起向前移动直至排出管道，最终达到清洗管道的目的。涡流空气压力对各类材质管道均不会产生破坏，安全性高，清洗作业简便、高效，单次可清洗 5 公里管道，不受管道拓扑结构及阀门的影响。

其他研发进展详见第三节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内容。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地表微污染水及污水废水膜组合深度处理及资源化技术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技术研发进展

详见本章节“三（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章节内容。

(2) 研发荣誉情况

详见本章节“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	1	80	68
实用新型专利	0	0	47	47
外观设计专利	2	0	4	2
软件著作权	0	0	3	3
其他	0	0	0	0
合计	8	1	134	120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9,317,765.20	7,346,738.52	26.83
资本化研发投入	5,283,476.39	4,856,238.44	8.80
研发投入合计	14,601,241.59	11,973,273.12	21.9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99	4.41	增加 2.5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36.19	39.80	减少 3.6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基于中空纤维	764.78	0.48	721.70	已结题	研究中空纤维纳滤膜在饮用水应用技术参数和	国际	纳滤技术是目前公认的给水处理水质最优

	纳滤膜的给水深度处理工艺研究(注1)					组合工艺，形成一套完整的中空纤维膜元件应用于饮用水处理的工艺可行性评价体系。	先进	的深度处理方案，中空纤维纳滤膜不仅预处理要求低、工艺流程简单、抗污染和清洗效果好，可广泛应用于给水深度处理上。
2	污水资源化与新污染物风险控制技术(注1)	105.00	8.63	106.15	已结题	研究污水资源化与新污染物风险控制技术，及组合工艺及其运行参数的研究。	国内领先	对于城市污水处理而言，“生态文明”要求其低能耗、低资源浪费。污水资源化是当前一大迫切需求或发展方向。
3	反渗透浓水零排放及资源化处理技术研发与应用	569.78	17.76	36.03	应用研究阶段	本研究和华北理工大学合作，对于反渗透浓水多级再浓缩处理后浓水，开展不同温度下多元体系溶液主要盐分溶解度变化规律研究，系统考察过饱和度、悬浮密度、搅拌速率等操作条件对成核速率和生长速率的影响，开展模拟测试，获取运行参数，形成多级结晶工艺系统。	国内领先	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技术——膜浓缩液资源化技术的先进性和实用性。
4	高矿化度矿井水形成机理与自适应高效处理技术	545.00	184.43	319.59	中试验证实验阶段	本研究与中国矿业大学合作，针对高矿化度矿井水成因复杂，以及在高矿化度矿井水处理过程中存在的严重膜污染等瓶颈问题，基于高矿化度矿井水水质特征，构建高矿化度水多组分溶质迁移转换精确表征模型，构建接触式膜处理技术试验平台，研究高矿化度矿井水处理过程中膜污染控制和自适应高效处理技术。	国内领先	可抢占目前处于空白状态的煤矿废水高效率短流程深度处理市场。
5	污废水资源化集成装备	180.00	82.90	112.66	应用研究阶段	本研究与河北省国创京津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作，对“新水岛”产品集成装备进行升级改造，提升其与精确加药控制模型和分段导向清洗模型的兼容度。	国内领先	可提升公司核心产品“新水岛”的市场认可度。
6	城镇供水输配水管网水质保	162.00	16.94	104.30	应用研究阶段	1)研发管道气水涡流清洗技术，对管网内壁进行深度清洗，去除生物黏泥和沉积物，并实现	国内领先	张家港市管网末梢存在浊度升高、余氯高损耗的问题，在解决张家港市管网腐蚀倾

	护技术研发					专业清洗车辆落地应用；2)研发水质保护剂投加成膜技术，在管道内形成保护层，抑制管网-供水之间双向腐蚀；3)搭建智慧管网平台，实现管网水质实时监控、评价及管理。		向的问题，实施管网水质稳定性控制方面具有广泛应用前景。
7	膜生物反应器与臭氧微纳米曝气耦合工艺的研究	1150.00	98.48	334.61	中试研究阶段	研发并优化 MBR-微纳米气泡臭氧氧化组合处理工艺，研究组合工艺对氮类和新兴有机污染物等指标的控制特性，建立快速评价组合工艺处理效率的替代指标体系和指示模型，研发面向新污染物与氮风险的再生水水质净化工艺及其调控策略。	国内领先	可广泛应用于市政与工业污水处理及回用，提升处理效率以及出水水质稳定性。
8	新水岛产品开发与解决方案研究	4400.00	486.60	486.60	中试研究阶段	在超滤-反渗透耦合模块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发融合模块，实现超滤在连续操作的条件下利用自身产水直接进行反洗的工艺流程，开发反渗透浓水能量回收装置，进一步降低总能耗，通过对泵、阀、进出水管路、清洗管路、压力容器腔体的结构性调节以及基于水力学模型参数设置，进一步简化管道并削减装置数量。	国内领先	实现新水岛水处理产品的全面模块化设计、工业化生产、智能化运维，进一步提升产品的集成度和一体化特性，进一步压缩占地面积、削减工艺单元数量、降低产品模块的生产及组装难度。
9	水萝卜 AI 智能体系统软硬件一体化产品研发项目	4,311.60	528.35	528.35	应用开发阶段	在融合大语言模型与专业知识库的基础上，重点攻克多模态感知算法在复杂工业环境中的精准度，深化双膜工艺预测、诊断与决策模型的融合迭代，提升智能体的自主决策力。在此基础上，突破核心算法从 GPU 向边缘侧 NPU 架构迁移的技术瓶颈，实现 AI 软件、算力硬件与前端传感器的深度融合，研发“水萝卜 AI 软硬传感一体机”。完成从实验样机开发、商用标准机型量产到工艺优化	国内领先	通过打造标准化、易交付的“软硬传感一体机”创新产品形态，以智慧水务市场为切入点，解决传统智慧化升级项目周期长、维护难、人工巡检成本高等痛点。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新水岛”及各类水处理项目的分布式无人值守与集中化运营中，以及工业车间的无人巡检运维，代替人工实现车间 AI 感知巡检，支撑“人力节省 90%以上”的集群化

						等系列产品线的拓展，构建配套的产品交付与运维 SOP，最终打造出低成本、可规模化交付的工业级无人值守标准化智能产品，并形成完整的知识产权与技术验证体系。		运营模式并显著降低厂区能耗与药耗。未来，凭借模型架构的泛化能力，该系统还可进一步拓展迁移至传统供水厂、污水厂的重点工艺段，具有极强的商业复制能力和广阔的市场增长空间。
10	高耐盐性微生物化菌剂污泥减量技术研究与应用	562.48	9.83	9.83	前期调研阶段	针对不同微生物菌株在高盐污水/活性污泥系统中的生殖周期以及功能活性变化等方面进行统计与研究，选取适宜菌株进行高耐盐性微生物化菌剂的复合配制；结合主要进水水质指标和活性污泥工艺单元的运行参数对菌剂的投加点和投加量进行合理选取，构建通用的定点定量体系。	国内领先	可在化工园区等大规模产生高盐废水的区域的二级污水处理厂得到广泛应用，预计可使活性污泥日消耗量降低 20%~70%。
11	清洁能源废水资源化及零排放技术体系建设研究	1384.47	25.72	25.72	前期调研阶段	研究强酸/弱酸废水和强碱/弱碱废水的双膜组合分离技术；研究强酸/弱酸废水中的氟离子以及在碳酸钙中和过程中所引入的暂时性硬度的资源化回收技术；研究强碱/弱碱废水中的游离态硅酸盐的资源化回收技术；研究电絮凝除氟除硅技术和冷冻结晶技术应用于上述资源化过程尾水深度处理的可行性。	国内领先	光伏电池行业用水量、废水排放多，且工信部最新的规范要求光伏电池废水实现40%的再生水利用；同时光伏电池废水中资源物质回收价值极高，具有深入研究的必要性；光伏电池废水复杂，有一定的技术门槛，该研究不仅有良好的经济收益，还可以增加公司的核心技术竞争力，也符合公司在聚焦于污废水资源化和水深度处理领域深耕的战略目标。
	合计	14,135.11	1,460.12	2,785.54	/	/	/	/

情况说明

注 1：项目已于 2026 年之前结题，本年度发生的费用为项目办公费尾款或知识产权费尾款。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8	6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35	16.7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958.04	651.8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4.09	9.73
研发人员占公司非生产运营人数的比例（%）	37.16	38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1	1%
硕士	21	33%
本科	44	63%
大专	2	3%
合计	68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及以下	12	18%
31-40 岁	26	37%
41-50 岁	20	27%
51-60 岁	7	12%
60 岁及以上	3	5%
合计	68	100%

说明：公司有 7 名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属于公司研发人员。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公司本期经营业绩同比下滑，主要系公司正处于业务战略转型关键阶段，主动缩减传统市政工程类业务规模，原有业务收入相应回落，而新兴智能化水处理产品尚处于市场培育与渠道建设阶段，短期收入贡献难以弥补传统业务收缩带来的缺口。同时，转型期间研发投入、市场拓展、供应链建设及人才体系优化等刚性成本持续攀升，对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形成挤压。

若未来水萝卜 AI 智能体、新水岛水处理机器人市场开拓、客户认证及规模化订单落地进度不及预期，行业竞争持续加剧，新兴业务盈利释放滞后，在维持一定的研发和市场投入情况下，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仍存在进一步承压的风险。

（二）产品系列开发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技术升级迭代及核心技术应用风险。公司所处的水处理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如果行业内出现突破性新技术或工艺路线，而公司未能及时调整，可能导致公司技术水平落后，使得公司的产品、服务难以满足市场需求，或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失去竞争力，从而使公司面临经营业绩及市场地位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均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技术应用项目收入占比较高，未来若公司存在个别较大项目未应用公司的核心技术，则核心技术应用项目收入占比可能会出现一定的波动。

（三）经营风险

1. 工艺包项目执行风险

水深度处理和污水资源化工程类项目往往具有较长的执行周期，项目环节较多且复杂、专业性强，公司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通常仅负责工艺设计、核心装备制造、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验收和管理等工作。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项目管理体系，但仍存在因业主单位聘用的土建承包商未能按时保质完成项目的土建工作，或项目建成后配套水电设施、进水情况等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水处理系统由于进水水质未达到设计进水水质标准、或偶遇突发事件以及其他管理不善等原因导致出水水质不符合合同要求或导致污水资源化难以实现目标，均可能导致项目延误或成本超支，从而给公司的营业收入及业务开展带来不利影响。

2. 污水资源化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污水资源化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主要通过向当地大型工业企业出售资源化产品（再生水/新生水）获取收入，少量收入来源于向地方政府收取污水处理费。尽管国家正在积极推进污水资源化行业的发展，但该类项目收入仍可能因工业企业产能下降而出现收入下降风险。此外，污水处理费价格也受特许经营协议限制，存在价格调整受限风险，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3. 公司业务以项目形式开展及客户变动较多的风险

公司的工艺包技术解决方案业务主要以项目的形式开展，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的供水及污水建设投资主体、总包单位、工业园区投资管理主体、大型工业企业等，各期主要客户贡献收入随着每个项目的进展而变化。随着项目的进展，新项目确认收入逐步增多，从而导致各期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多。由于不同项目之间的收入、毛利率存在差异，同一项目可能存在不同的业务类型组合，一个项目完工或客户变动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波动，从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业务重心逐步转向以新水岛产品销售、以及通过新水岛产品获得中长期运维收入为主。营收结构更趋稳定，传统项目制技术解决方案业务占比下降，上述风险已显著降低。

但公司目前仍有部分执行中的技术解决方案项目，未来也将择优承接新的工艺包技术解决方案项目。风险尚未完全消除。随着项目的进展，新项目确认收入逐步增多，从而导致各期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多。由于不同项目之间的收入、毛利率存在差异，同一项目可能存在不同的业务类型组合，一个项目完工或客户变动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波动，从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 原平制造中心尚未获得产权证书

2018 年 7 月，公司与原平市人民政府签署《深度水处理研发制造中心京津冀转移项目合作协议》，为了兑现“当年完成搬迁，当年投产、当年纳税”的约定，立即启动了工厂从北京向原平的搬迁、临时厂房租赁，以及在自有土地上新厂房的建设等工作。虽然原平市政府于 2019 年 8 月出具了书面文件，确认原平中荷不会因为上述情况受到原平市政府及下属行政机关的任何行政处罚，并将协调下属行政机关尽快办理新厂房相应手续，但是公司仍面临上述新厂房相应手续可能一直无法办理完成的风险，以及仍面临被上级政府进行行政处罚的风险，届时可能需要重新建设新厂房，并因此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1. 应收账款规模增大与现金流减少的风险

截至 2026 年 6 月，公司应收账款 4.13 亿元，较 2025 年末减少 15.19%。若公司自投项目数量增多，规模增大，需要公司在项目前期投入更多的资金。尽管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3 年以内，并且公司对自投项目进行了严谨、认真、较为全面的前期尽调及准备工作，但若发生公司未能有效管控应收账款规模及执行项目收款工作，自投项目融资工作未达预期等事项，将给公司带来经营性风险，特别是短期现金流短缺的风险。

2. 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

行业通常为了能够获取投资项目债权融资、降低融资成本，往往会为投资类业务的项目公司的融资提供母公司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努力贯彻“防风险、稳投资、促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

思想，坚持开发优质水务设施资产，基于项目自身的稳定现金流和相关权益进行项目融资，故未来项目债权融资成本可能会高于提供母公司连带责任的通常做法，对项目和公司的净利润率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行业风险

1. 地方政府基础设施项目开支变化风险

水深度处理业务一般为地方政府或地方政府下属的投资公司出资建设，项目可能因地方政府预算或其他政策变动出现延迟付款或变动情况。整体来看，虽然当前政策不断利好行业发展，各地政府投入支持力度持续加大，但受地方经济、地方政府财力等影响，公司有关项目涉及的当地政府或其下属投资公司流动资金可能出现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项目开展及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 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及市政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的增加，我国的水深度处理以及污水资源化领域作为水处理市场的新兴领域，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竞争。过去的污水处理设施投资主要为资本驱动型市场，而水深度处理及污废水资源化领域则主要为技术驱动型市场，该市场对技术要求以及经验能力积累等方面的要求较高。

（六）宏观环境风险

随着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公司业务广泛覆盖光伏、PCB 电子等新兴行业及化纤、印染等民生行业，相关行业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可能影响公司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进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国内市场优势地位的基础上，也不断加大对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若未来国际贸易形势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对公司产品海外销售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各类风险，公司将坚持前瞻防控、多措并举、闭环管理的原则，统筹推进风险化解与稳健经营。

公司主动控制市政类传统水处理技术解决方案业务的市场开发工作，减少该类项目订单的获取，强化全流程项目管控体系，细化施工、调试、运维各环节风控预案，以降低工程项目执行风险。同时，持续加大技术研发与产品迭代力度，大力拓展新水岛的落地应用，用标准化产品替代工程，优化核心技术应用场景与收入、利润结构，巩固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加强财务精细化管理，严控应收账款回款节奏与规模，优化资金调度与现金流管控，拓宽多元化融资渠道，合理控制融资成本与担保风险；密切跟踪行业政策、地方财力及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灵活调整业务布局与经营策略，积极应对市场竞争与外部环境波动，全面提升风险抵御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定运营。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无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9,014,156.33	276,865,658.26	-24.51
营业成本	138,431,089.68	192,317,662.06	-28.02
销售费用	16,758,736.58	10,320,978.52	62.38
管理费用	28,007,406.51	31,635,915.29	-11.47
财务费用	6,750,077.68	8,302,911.36	-18.70

研发费用	9,317,765.20	7,346,738.52	2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66,084.33	-32,271,319.0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56,451.56	-60,972,865.3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29,063.12	-64,093,731.9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战略性转型,主动压降市政类传统工艺包业务市场开发,工艺包项目订单减少所致;同时新水岛及智能体等新业务虽已初见成效,但尚未实现规模化收入,属于战略转型阶段的阶段性经营特征。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成本较上期减少,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减少,对应营业成本减少。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开拓新水岛国内及海外市场,人员费用以及产品推广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管理费用较上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公司管控人效,优化组织架构,在加大研发和销售人力投入的同时,减少后台人工费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归还部分银行借款,利息费用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持续增加研发人力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项目回款增加;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新水岛产品海外销售,订单具备较好的资金回款机制,助力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现金流表现向好。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锡东工业污水处理项目处置款项。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系公司本期收到锡东工业污水处理项目处置款项后提前偿还该项目所有贷款,及其他投资运营类项目陆续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期	情况说明
------	-------	----------------	-------	----------------	----------------	------

		比例 (%)		比例 (%)	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343,639,332.03	15.31	344,124,098.28	15.22	-0.14	
应收账款	413,176,379.36	18.41	487,206,089.19	21.55	-15.19	
存货	122,807,433.35	5.47	120,148,769.80	5.32	2.21	
其他应收款	43,412,907.15	1.93	14,078,843.97	0.62	208.36	说明 1
合同资产	145,019,161.37	6.46	199,219,499.23	8.81	-27.21	
固定资产	186,174,986.06	8.30	194,061,666.27	8.59	-4.06	
无形资产	658,873,001.77	29.36	519,934,324.76	23.00	26.72	
应付账款	288,518,990.37	12.86	362,986,512.42	16.06	-20.52	
合同负债	95,460,283.96	4.25	41,155,825.41	1.82	131.95	说明 2
其他应付款	134,880,661.68	6.01	17,785,793.58	0.79	658.36	说明 3
长期借款	268,382,645.10	11.96	388,836,014.90	17.20	-30.98	说明 4

其他说明

说明 1：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同比增加，主要系增加处置锡东工业污水处理项目应收款项。

说明 2：报告期合同负债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预收客户货款增加。

说明 3：报告期其他应付款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应付股权收购款增加 8,480 万元，应付股利 3,505.82 万元。

说明 4：报告期长期借款同比减少，系本期按期归还银行借款。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9,366.35（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8.6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900,075.89	11,900,075.89	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5,320,272.60	5,320,272.60	保证金
货币资金	11,051,273.82	11,051,273.82	共管账户-股权收购款
土地使用权	5,568,179.68	4,983,536.09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1,894,246.26	10,242,722.18	抵押质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2,504,149.85	116,671,753.97	抵押质押借款
合计	188,238,198.10	160,169,634.55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00,000.00	-100.00

说明：上表“报告期投资额”为公司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总额。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 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 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
唐山艾瑞克环境 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深度处理、 再生水销售	收购	84,8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工商变更完成		具体详见 2025 年 12 月 24 日披露的《金科环境： 关于公司收购唐山艾瑞 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 告 编 号 2025-053 ） 及 2026 年 4 月 8 日披露的 《关于收购唐山艾瑞克 环 境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00% 股 权 进 展 暨 完 成 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6-007 ）
合计	/	/	84,800,000.00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200,340.72		-959,841.36					176,419.44
股票	360,000.00							360,000.00
其他	572,010.19							572,010.19
其他	18,355,514.80						-12,279,004.86	6,076,509.94
私募基金	1,250,000.00							1,250,000.00
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					522,134,100.00	439,745,400.00	-657,900.00	81,730,800.00
合计	20,737,865.71		-959,841.36		522,134,100.00	439,745,400.00	-12,936,904.86	90,165,739.57

说明：

- 第一项为本公司本期因客户债务重组，持有客户 29.90 万股股票，期末公允价值为 176,419.44 元。
- 第二项为本公司子公司持有的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834016）10 万股股票，期末公允价值为 360,000.00 元。
- 第三项为本公司持有的金科环境（河北）有限公司股份，持股比例 19%。
- 第四项为本公司持有的承兑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 第五项详见第三节、五（四）（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 第六项中“其他变动”为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天津膜绿色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加快公司产业生态布局	3,500.00	125.00	125.00	有限合伙人	3.57	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否	沧州膜先进材料京津冀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合计	/	/	3,500.00	125.00	125.00	/	3.57	/	/	/	/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与无锡市坪湖净水科技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锡东工业污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授予联合体按招标文件及相关协议规定注册成立的项目公司负责锡东工业污水处理厂和相关配套设备设施的融资、

建设、运营和维护，在特许期结束后将所有项目设施完好无偿移交给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或其指定机构并保证正常运营。项目设计水量为 1 万立方米/日，项目污水处理服务费的单价初始为 15.52 元/立方米(含增值税价格)，特许经营期限为 30 年。 因公司向园区排污企业收取的污水处理费未能保证项目连续三个月正常运转和投资收益要求，触发各方于 2023 年签署的《锡东工业污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中项目回购约定情形。相关方于 2025 年 12 月签订《锡东工业污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终止协议》（以下简称“《终止协议》”），特许经营权终止日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 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市锡山荷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或“锡山荷泰”）与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指定主体无锡云隆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云隆”）签订《锡东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回购协议》（以下简称“《回购协议》”），由无锡云隆履行《终止协议》项下的回购义务，即：无锡云隆向锡山荷泰收购项目标的资产，交易对价总价款为人民币 15,818.71 万元。

本期双方已完成资产现场交割，无锡云隆已派驻人员进场接管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2026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签订锡东工业污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关于锡东工业污水处理项目政府回购并终止特许经营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及《关于<锡东工业污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终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深度处理、再生水销售	6,853.00	24,657.54	7,817.54	1,845.47	-120.44	-136.02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深度处理、再生水销售	2,000.00	16,478.40	14,021.71	2,113.83	951.70	659.22
金科智水(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维护	3,000.00	14,836.83	8,509.38	3,345.33	1,625.76	1,302.08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维护	300.00	2,458.38	1,568.68	2,259.43	523.53	447.25
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系统的运行管理维护	500.00	11,247.38	558.88	3,383.42	-330.39	-278.84
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深度处理、再生水销售	10,600.00	38,011.89	13,406.64	3,175.06	1,166.77	1,182.83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深度处理、再生水销售	10,000.00	16,446.31	8,185.28	1,458.00	257.55	261.35
BlueNexus Technologies Pte. Ltd.	子公司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20万新币	11,723.02	3,352.80	137.15	-347.53	-300.8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北控金科海淡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新荷水处理（银川）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报告期内，增加公司净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 (本杨森)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Jean Christophe Baron von PFETTEN	董事	聘任	
张晶	执行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原因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上述人员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披露的《金科环境：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及2026年6月2日《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标准为：

- 1.在水务处理相关行业拥有10年以上的工作经历，特别是曾就职于国内外的大型企业，深刻理解行业技术发展方向；
- 2.在研发策略及市场需求管理、技术研发、工艺设计及技术服务等相关岗位担任重要职务；
- 3.具有研发项目的组织能力和领导能力；
- 4.以主要发明人身份研发取得多项专利，或积极参与非专利技术的研发工作或负责研发策略、研发管理等。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10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9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第一污水处理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宁夏) https://222.75.41.50:10958/annual-report-detail?enterId=1bd43b16-70a8-4e80-954e-b38adf093ef2&year=2025
2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灵武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宁夏) https://222.75.41.50:10958/annual-report-detail?enterId=75a14031-c64d-4ac3-a23c-3bcfce0134ff&year=2025
3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灵武市生态纺织园综合污水处理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宁夏) https://222.75.41.50:10958/annual-report-detail?enterId=6e6b8c25-5de3-4428-a432-c6c35ad9c5a1&year=2025
4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3A%2F%2Fywxt.sthjt.jiangsu.gov.cn%3A18181%2Fspsarchive-webapp%2Fweb%2Fsps%2Fviews%2Fyfpl%2Fviews%2FyfplEntInfo%2Findex.js&year=2025&ticket=5da8097c349841a29a75b9529016c5da&versionId=834CA942674F439A9330E85B8AA3DDA7&spCode=3202050200811932
5	无锡市锡山荷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3A%2F%2Fywxt.sthjt.jiangsu.gov.cn%3A18181%2Fspsarchive-webapp%2Fweb%2Fsps%2Fviews%2Fyfpl%2Fviews%2FyfplEntInfo%2Findex.js&year=2025&ticket=f09a7b30776c44e9b88562d4b69a718e&versionId=ECD8AC28E65B4D0D8333AE0F837F42BF&spCode=3202050216015047
6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忻州) http://124.163.244.178:8001/#/DisclosureDetail/1902296631744319490/2025
7	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F74ACDF3-3747-40A5-83B5-570F78EEF952&year=2025&reportId=a8c61b51-2e56-4fe8-bfd2-8538aa565409
8	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C59E6618-3E71-48EE-A031-

		FB6E92576557&year=2025&reportId=1268e9ba-bc01-438f-ba06-fd51e3ef3cff
9	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北) http://121.29.48.71:8080/#/fill/detail?enpId=876cd89e-7d70-4002-b9ae-74e7ac76e101&year=2025&reportId=4c7a91b5-a569-4cd9-a0b8-6c40932e5e7f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详见注 1	详见注 1	详见注 1	是	详见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2	详见注 2	详见注 2	是	详见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3	详见注 3	详见注 3	是	详见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4	详见注 4	详见注 4	是	详见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5	详见注 5	详见注 5	是	详见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6	详见注 6	详见注 6	是	详见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详见注 7	详见注 7	详见注 7	是	详见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8	详见注 8	详见注 8	是	详见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详见注 9	详见注 9	详见注 9	是	详见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详见注 10	详见注 10	详见注 10	是	详见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详见注 11	详见注 11	详见注 11	是	详见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张慧春及其配偶即共同实际控制人李素波承诺：

①张慧春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李素波作为共同实际控制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张慧春及其配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张慧春及其配偶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张慧春及其配偶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未履行该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张慧春在公司任职期间，张慧春及其配偶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张慧春及其配偶分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张慧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张慧春被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担任董事长期间，将向公司申报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②张慧春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张慧春及其配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张慧春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四年内，张慧春及其配偶每年分别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张慧春及其配偶分别所持公司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将分别累积使用。张慧春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张慧春及其配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张慧春及其配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陈安娜，及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非一致行动人）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未履行该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公司/本人（不含 Angela Ying Gaches）在被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3）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王同春及其直接持股的配偶刘丹枫承诺：

①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刘丹枫已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刘丹枫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刘丹枫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王同春在公司任职期间，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王同春及刘丹枫分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王同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王同春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②王同春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刘丹枫已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刘丹枫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四年内，刘丹枫每年分别转让的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刘丹枫分别所持公司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将分别累积使用。王同春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王同春（如届时持有股份）及刘丹枫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王同春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王同春及刘丹枫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4）公司直接持股的监事、核心技术人员贾凤莲及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黎泽华承诺：

①本人作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②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的四年内，本人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5）公司直接持股的高级管理人员陈安娜及其间接持股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以下共同称为“承诺人”）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承诺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陈安娜在公司任职期间，承诺人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陈安娜离职后半年内，承诺人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陈安娜在任职期间，承诺人将向公司申报其各自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承诺人不会因陈安娜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6）公司直接持股的高级管理人员崔红梅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7）公司间接持股的董事 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监事王雅媛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8) 公司股东利欣水务承诺:

①作为公司股东承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公司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②针对共同实际控制人李素波通过利欣水务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李素波(LiSubo)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为Carford办理回购或转让李素波(LiSubo)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李素波(LiSubo)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Angela Ying Gaches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为Angela Ying Gaches办理回购或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公司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李素波(LiSubo)、Angela Ying Gaches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且不会向李素波(LiSubo)、Angela Ying Gaches分配任何与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9) 公司股东北控中科成承诺:

在公司上市满十二个月之日或2021年11月20日(即本公司入股公司前身金科水务工程(北京)有限公司的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满五年之日)(以这两个日期孰晚为准)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公司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10) 公司股东中车光懋承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11) 易二零壹出具如下承诺:

①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②针对实际控制人张慧春通过易二零壹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张慧春持有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0,000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0.3992%。在张慧春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为上善易和办理转让或退出手续时,保证上善易和在本企业中保留5,514元出资(对应张慧春通过上善易和间接持有的本企业财产份额),本企业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届满出售持有的公司股份时,亦保证本企业保留持有的公司64股股份(为

张慧春通过本企业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企业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张慧春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且不会向张慧春分配任何与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企业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12）易二零出具如下承诺：

在张慧春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为张慧春办理回购或转让其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的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公司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张慧春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且不会向张慧春分配任何与上述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13）Carford Holdings 作出如下承诺：

在李素波（LiSubo）承诺的锁定期（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为李素波（LiSubo）办理回购或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手续。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满十二个月但未满三十六个月的期间，本公司间接出售的公司股份限于除李素波（LiSubo）之外的其他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出售比例不超过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16.5441%（即扣除李素波（LiSubo）通过本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后的比例），且不会向李素波（LiSubo）分配任何与上述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内容的，本公司将承担以下义务和责任：违反上述承诺所得的一切收益归公司所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根据届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它措施。

注 2：

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慧春及其配偶、共同实际控制人李素波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张慧春及其配偶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张慧春及其配偶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①减持数量：张慧春及其配偶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东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25%（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张慧春及其配偶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②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张慧春及其配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③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④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张慧春及其配偶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陈安娜，及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非一致行动人）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公司/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①减持数量：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东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25%（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②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公司/本人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③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④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3) 公司股东利欣水务、北控中科成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本公司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①减持数量：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100%；本公司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依据届时生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减持前予以公告；②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公司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③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转让价格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④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其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注 3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根据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按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①公司承诺：

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回购股票，公司应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回购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未能履行前述回购义务，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承诺：

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和本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公司回购股份和本人增持股份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如本人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本人应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③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张慧春、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王同春、王助贫及高级管理人员刘正洪、黎泽华、崔红梅、陈安娜、郝娜承诺：

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应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本人应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应由公司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更换董事职务，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公司董事将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注 4

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1）公司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作出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①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本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②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作出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15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制订针对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新股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①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如有），购回价格为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购回要约发出时相关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②督促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事宜

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机关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5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 公司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因发行人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陈安娜、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承诺：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因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6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公司承诺：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 公司董事 Bernardus Johannes Gerardus Janssen、王同春、王助贫、胡益、王浩、张晶及高级管理人员刘正洪、黎泽华、崔红梅、陈安娜、郝娜承诺：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 7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等，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 基本原则

利润分配政策应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长远利益，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总额，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制定和修改过程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可扣减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分配利润，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在下列条件均满足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①当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1 元；②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 0.2 元；③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④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是指公司在未来 12 个月内购买资产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或单项购买资产价值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0%的事项，上述资产价值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或对外投资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及以上的事项。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4)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5) 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6) 现金分红政策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由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7）公司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9）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如根据自身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监管要求，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调整或者变更的，相关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论证，并听取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中小股东的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注 8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注 9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公司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①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③若因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自有资金，从而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及李素波，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陈安娜，及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非一致行动人）承诺：

本人/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①本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本人/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人/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③若因本人/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本人/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发行人股票，从而为本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如果本人/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在本人/本公司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亲属（董事兼核心技术人员张慧春的配偶李素波、王同春的配偶刘丹枫以及高级管理人员陈安娜的母亲 Angela Ying Gaches）承诺：

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亲属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上市前个人作出的承诺以及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公开承诺事项，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亲属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且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公司相应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自愿将各自在公司上市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4) 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利欣水务、北控中科成承诺：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①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③若因本公司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发行人股票，从而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在本公司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注 10

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慧春及实际控制人李素波承诺：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共同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人知晓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陈安娜、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承诺：

在本人作为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如届时有的）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人知晓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3)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利欣水务、北控中科成承诺：

在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为 5%以上（含）的期间内，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公司知晓范围内，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在本人知晓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促使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1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作出如下承诺：

- ①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包括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下同）以外，本人未控制其他企业，也未以任何形式在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企业中持有权益或利益。
- ②若发行人之股票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如有）采取有效措施，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 ③在发行人上市后，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发行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
- ④本人作为发行人之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不会利用该等身份从事或通过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如有），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的利益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清洁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罗岚、李素益、崔红梅、黎泽华、陈安娜、贾凤莲、张和兴、李忠献、白涛、刘渊、贺维宇、李华敏、王金宏、李晋作出如下承诺：

- ①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如有），目前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也未以任何形式在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企业中持有权益或利益。
- ②若发行人之股票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控制的任何企业（如有）采取有效措施，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 ③在发行人上市后，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发行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

④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不会利用该等身份从事或通过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如有），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的利益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1年11月，收到原告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的诉讼文件，2019年7月15日，与原告签订《贵阳市南明河流域水环境系统提升工程-六广门污水处理厂工程12万t/dMBR膜系统工艺包采购项目采购合同》。原告称其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履行了付款义务，但被告并未完全履行按时供应符合标准的货物、未能履行保证达到MBR膜系统12万m3/d产水量的义务。案件已由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案号为(2021)黔0103民初23474号。 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对本案提出管辖权异议，请求将该案移送至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2021年11月30日，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驳回金科环境提出的管辖权异议。2021年12月9日，金科环境就管辖权异议上诉至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年1月25日，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管辖权异议上诉，维持原裁定。2022年2月28日，金科环境收到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送达的中节能增加诉讼请求申请书，获知中节能进一步请求金科环境赔偿利息损失405,962.92元。 本案于2023年1月13日第一次开庭，2023年4月12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黔0103民初23474号〕，判决如下：1、被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已付款项26,337,961.95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利息以26,337,961.95元为基数，从2021年10月14日起至上述款项付清之日止，按一年期LPR计算）；2、驳回原告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 公司因与中节能买卖合同纠纷不服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2021)黔0103民初23474号〕民事判决，于2023年4月向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4年5月31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23）〔黔01民终6009号〕，贵州省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一审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原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的，裁定撤销原判决，发回原审人民法院重审，或者查清事实后改判”之规定，裁定如下：1、撤销贵州省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金科环境：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金科环境：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金科环境：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金科环境：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2021)黔 0103 民初 23474 号〕民事判决;2、本案发回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重审。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启动重审程序，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第一次开庭，公司提起鉴定申请，申请对案涉项目六广门污水处理厂 MBR 膜系统工艺包的产水量不达标的原因和各原因力大小进行鉴定。2024 年 11 月 22 日云岩区人民法院确定鉴定机构。 2025 年 5 月 16 日鉴定机构出具《产品质量鉴定意见书》，鉴定意见如下：案涉 MBR 膜膜片间距偏小，膜片之间产生“夹泥”现象，导致有效过滤的膜面积减少，跨膜压差增大，是导致出水量低于合同约定的 12 万 t/d 的主要原因;膜片封边强度不足，交叉施工产生的杂质、杂物进入膜池在水流作用下反复冲击和刮伤膜表面，致使膜片开裂而内部进泥，造成有效过滤面积减少，是影响出水量的次要原因。 2025 年 7 月 28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24)黔 0103 民初 11833 号〕，判决如下：1、被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已付款项 19,310,445.68 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利息以 19,310,445.68 元为基数，从 2021 年 10 月 14 日起按同期一年期 LPR 的标准计算至上述款项付清之日止）；2、驳回原告无锡惠山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其余的诉讼请求；3、驳回反诉原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的反诉请求；4、诉讼费用承担情况：案件受理费 207,694 元，由原告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负担 70,031 元，被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137,663 元。反诉案件受理费 53,948.6 元，由反诉原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因 MBR 膜膜片间距偏小系导致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 12 万 t/d 的主要原因，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垫付的鉴定费由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自行承担。 目前公司已提起上诉，等待二审法院正式开庭审理。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 (申 请)方	应诉 (被 申 请) 方	承担 连带 责任 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 (仲裁) 涉及金 额	诉讼 (仲裁)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及 金额	诉讼 (仲裁) 进展 情况	诉讼 (仲裁) 审理 结果 及影 响	诉讼 (仲裁) 判决 执行 情况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力拓建	潍坊滨城投资有限公司	--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1 年 5 月 20 日两原告与青岛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签订联合体协议书，组建项目联合体共同投标潍坊生物基新材料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约定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 2021 年 6 月 24 日案涉项目联合体与被告签订《合同协议书》。 2024 年 10 月两原告向山东省	47,046,771.69	--	一审判决已生效，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		

设安 装工 程有 限公 司			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 42,924,093.88 元人民币（后变更诉讼请求为 47,046,771.69 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本案于 2025 年 4 月 2 日第一次开庭。 2025 年 5 月法院确定鉴定机构。 2026 年 3 月 4 日鉴定机构出具最终版本工程造价鉴定意见，确定工程总造价（含土建和安装部分，不含设计部分）为 37,713,640.77 元。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山东省潍坊市寒亭区人民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25)鲁 0703 民初 985 号），判决如下： 一、被告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原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力拓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 35,713,640.77 元及利息（以 26,399,548.54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8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止；以 24,399,548.54 元为基数，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0 日止；以 25,530,957.76 元为基数，自 2025 年 12 月 21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4 日止；以 35,713,640.77 元为基数，自 2026 年 3 月 5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均按同期一年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限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付清； 二、被告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原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设计费 1,850,000 元及利息（以 1,295,00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8 月 2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0 日止；以 1,350,500 元为基数，自 2025 年 12 月 21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4 日止；以 1,850,000 元为基数，自 2026 年 3 月 5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均按同期一年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限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付清； 三、驳回原告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力拓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执 行。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150.00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因新增关联方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金科智水（唐山）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开始就南堡再生水项目持续向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瑞克”）提供运营服务，在 2024 年 9 月至 2026 年 3 月期间，艾瑞克被动成为公司关联方，智水唐山向艾瑞克收取运营服务费构成公司子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其中，2026 年 1 月至 2026 年 3 月，智水唐山向艾瑞克收取运营服务费 1,111.69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补充确认子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购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026 年 4 月 8 日，公司披露《关于收购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艾瑞克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唐山市曹妃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艾瑞克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151	2025/6/25	2025/6/25	2038/6/24	一般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51.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51.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15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9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5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15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1,918.39万元，母公司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100%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股权质押。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公司与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以下简称“污水处理厂”）在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签署了《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项目合同》，污水处理厂将本项目的经营权授予公司，由公司负责污水处理厂项目设施的运营维护，并享有获取委托运营服务费的收入的权利。项目设计水量为年度日均 14 万吨，合同期限为 27 年，项目初始委托运营服务费基本单价 1.96 元/立方米（含增值税价格），运营期内如涉及到委托运营服务费基本单价调整的，执行合同约定。目前，该合同正常履行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唐山南堡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委托运营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 Bluenexus Technologies Pte. Ltd.（以下简称“Bluenexus”）与 Medisun Planet Pte.Ltd.（以下简称“Medisun”）签署新水岛®供货协议，Bluenexus 向 Medisun 供应新水岛®智能净水装备等设备，并提供现场组装指导、测试支持、性能验收支持、培训及质保期服务等；项目实施地点为中东地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水岛®产品中东地区供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4 月 29 日	63,223.09	56,605.88	73,943.49	/	49,851.24	/	88.07	/	56.92	0.1	39,081.33
合计	/	63,223.09	56,605.88	73,943.49	/	49,851.24	/	88.07	/	56.92	0.1	39,081.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73,943.49 万元，包括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45,000.00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8,943.49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后续变更情况详见下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或终止	411.53	0	426.3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注1)	不适用	注1	注1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研发项目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8,113.02	32.79	8,095.20(注2)	99.78	2023年10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中心大楼建设已完工，研发项目已结题。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是	否	9,000.00	0	9,021.64	100.24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唐山市南堡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特许经营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否	5,508.66	0	5,508.66	100	2022年6月	是	是	不适用	-136.02	964.99	否	不适用
	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否	25,600.49	14.93	19,989.41	78.08 (注 3)	2023年12月	是	是	不适用	1,182.83	2,806.66	否	不适用 (注 3)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500 吨水处理药剂项目	生产建设	否	否	2,530.35	9.20	1,553.72	61.40 (注 4)	2024年6月	是	是	不适用	74.69	199.68	否	不适用
	“资源化、产品化、数字化”战略领域研发项目	研发	否	否	5,441.83	0	5,256.26	96.59	2025年12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已结题。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56,605.88	56.92	49,851.24	88.07	/	/	/	/	/	/	/	/

注 1：受园区新驻企业和新投运项目排污的影响，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进水水质发生变化，对项目产品纯度、品质以及经济性造成影响。原项目进水水质变化预计将随着南堡开发区污水二厂(以下简称“污水二厂”)的正式投运得到有效改善，故原项目实施进度需要与污水二厂投运进度协调。截至 2022 年底，污水二厂尚未完成建设，进水水质仍然无法满足项目设计要求。生产性试验结果显示，项目的进水水质对硫酸钙与硫酸钠生产的影响仍然存在，产品纯度难以保证，污水二厂完工时间具有不确定性。鉴于以上原因，公司经审慎评估，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变更为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药剂项目以及研发项目，将原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33,572.67 万元全部用于上述三个项目，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入。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科环境：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截止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方案之日(2022 年 12 月 22 日)，“南堡污水零排放及资源化项目”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6.35 万元。

注 2：包括置换前期投入研发费用 1,205.66 万元。

注 3：唐山市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最终结算尚未完成，部分资金尚未支付。

注 4：目前与项目总包商进行结算中。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0,000	2025 年 10 月 28 日	2026 年 10 月 27 日	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研发的资金需求、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额度不超过 4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科环境：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金额（万元）	是否已赎回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6-1-13	2026-3-30	1.6	1000	是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6-4-15	2026-6-29	1.8	1500	是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对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3,119,025	100				-964,873	-964,873	122,154,152	100
三、股份总数	123,119,025	100				-964,873	-964,873	122,154,152	100

说明：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完成了回购股份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23,119,025股变为122,154,152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金科环境: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马红线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886,973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05,910 股。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包含转 融通借 出股份 的限售 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张慧春	0	31,070,700	25.44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北控中科成环 保集团有限公 司	0	21,150,000	17.31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1,025,171	7,650,000	6.26	0		无	0	境外 法人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	0	5,951,700	4.87	0		无	0	境外 法人
刘丹枫	0	3,547,800	2.9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吴基端	0	2,948,400	2.41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沃赛男	0	1,805,972	1.48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摩根强化回 报债券型证券 投资基金	－	1,019,786	0.83	0		无	0	其他
马红线	-333,938	886,973	0.73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吴海峰	-10,154	820,073	0.67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慧春	31,070,7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70,700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1,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50,000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7,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50,000
Clean Water Holdings Limited	5,951,700	人民币普通股	5,951,700
刘丹枫	3,54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7,800
吴基端	2,9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48,400
沃赛男	1,805,972	人民币普通股	1,805,9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9,786	人民币普通股	1,019,786
马红线	886,973	人民币普通股	886,973
吴海峰	820,073	人民币普通股	820,07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张慧春、李素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素波通过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股东清水公司、刘丹枫、吴基端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李素波二人是夫妻关系；刘丹枫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同春配偶。 3. 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说明：根据公司 2025 年 12 月末的股东名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未出现在前 200 名股东之中，因此公司无法具体确定其在报告期内实际增持的股份数量。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43,639,332.03	344,124,098.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83,340,800.00	1,61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3,556,397.83	21,717,408.82
应收账款	七（5）	413,176,379.36	487,206,089.19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6,076,509.94	18,355,514.80
预付款项	七（8）	12,418,307.73	10,431,110.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3,412,907.15	14,078,843.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22,807,433.35	120,148,769.8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145,019,161.37	199,219,499.23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148,731,962.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9,289,230.13	107,346,163.18
流动资产合计		1,282,736,458.89	1,472,969,460.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370,546.18	2,583,281.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748,429.63	772,350.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86,174,986.06	194,061,666.27
在建工程	七（22）	7,951,148.85	71,512.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7,375,405.21	7,356,977.82
无形资产	七（26）	658,873,001.77	519,934,324.7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5,283,476.3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329,007.59	1,329,007.5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8,648,697.29	17,996,210.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3,586,577.75	27,173,78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8,816,505.94	16,192,662.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1,157,782.66	787,471,777.50
资产总计		2,243,894,241.55	2,260,441,238.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5,050,679.01	44,220,813.50
应付账款	七（36）	288,518,990.37	362,986,512.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95,460,283.96	41,155,825.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861,496.62	9,274,512.07
应交税费	七（40）	4,689,349.95	9,631,747.9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34,880,661.68	17,785,793.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058,241.62	1,902,504.9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2,441,293.46	43,369,855.8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7,240,346.18	66,158,445.22
流动负债合计		684,143,101.23	594,583,505.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68,382,645.10	388,836,014.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3,444,923.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6,741,752.41	11,325,894.09
递延收益	七（51）	65,425,495.13	67,831,836.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6,422,282.71	703,996.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417,098.99	468,697,742.24
负债合计		1,064,560,200.22	1,063,281,248.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2,154,152.00	123,119,0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05,177,633.68	619,222,685.52
减：库存股	七（56）		15,009,924.84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447,242.04	-2,002,437.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0,447,691.29	40,447,691.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64,227,143.72	386,261,030.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8,559,378.65	1,152,038,069.28
少数股东权益		50,774,662.68	45,121,920.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79,334,041.33	1,197,159,98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43,894,241.55	2,260,441,238.13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664,797.55	183,264,949.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0,000.00	1,2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1,398.40	6,913,076.94
应收账款	十九（1）	283,530,066.05	300,274,559.85
应收款项融资		4,830,262.10	16,958,180.36
预付款项		7,658,127.28	5,215,324.9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15,995,404.81	114,098,930.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100,690.56	11,100,690.56
存货		78,818,680.95	85,736,337.9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4,326,267.63	187,669,862.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121,719.24	45,438,572.35
流动资产合计		803,016,724.01	946,819,794.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87,175,645.19	397,605,645.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8,429.63	772,350.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444,037.33	17,473,063.7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62,999.74	2,252,002.02
无形资产		36,909,318.82	39,065,502.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80,481.78	3,215,323.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62,081.99	19,193,62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816,505.94	16,192,662.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699,500.42	495,770,174.52
资产总计		1,390,716,224.43	1,442,589,968.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050,679.01	44,220,813.50
应付账款		199,262,671.76	292,675,879.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620,117.78	41,593,792.27
应付职工薪酬		3,166,447.29	7,009,582.28
应交税费		408,502.64	5,339,832.99
其他应付款		139,210,105.80	19,546,995.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058,241.6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13,571.21	6,416,358.70
其他流动负债		53,868,997.45	56,520,975.21
流动负债合计		482,901,092.94	473,324,229.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44,140.68	7,323,084.92
递延收益		1,005,833.19	1,090,833.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597.77	155,512.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95,571.64	8,569,430.58
负债合计		487,196,664.58	481,893,65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2,154,152.00	123,119,0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1,762,367.76	615,807,419.60
减：库存股			15,009,924.84
其他综合收益		-975,656.50	-955,323.4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447,691.29	40,447,691.29
未分配利润		140,131,005.30	197,287,421.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3,519,559.85	960,696,308.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90,716,224.43	1,442,589,968.83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09,014,156.33	276,865,658.2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09,014,156.33	276,865,658.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1,198,522.22	252,287,792.4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38,431,089.68	192,317,662.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933,446.57	2,363,586.71
销售费用	七（63）	16,758,736.58	10,320,978.52
管理费用	七（64）	28,007,406.51	31,635,915.29
研发费用	七（65）	9,317,765.20	7,346,738.52
财务费用	七（66）	6,750,077.68	8,302,911.36
其中：利息费用		6,510,774.75	9,082,366.92
利息收入		203,933.37	769,657.22
加：其他收益	七（67）	2,612,673.42	3,368,607.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489,089.79	574,638.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2,735.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6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01,277.66	1,177,355.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103,946.89	1,951,180.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2,823,120.3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59,668.85	31,809,647.1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77,276.08	364,761.6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441,126.85	131,885.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95,818.08	32,042,522.9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192,206.31	3,376,916.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03,611.77	28,665,606.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03,611.77	28,665,606.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24,355.16	30,566,018.4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679,256.61	-1,900,412.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4,804.17	-93,902.8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4,804.17	-93,902.8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333.09	60,999.2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333.09	60,999.2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24,471.08	-154,902.1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24,471.08	-154,902.1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258,807.60	28,571,703.2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79,550.99	30,472,115.5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79,256.61	-1,900,412.3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6,362,317.36	146,365,974.6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8,109,817.20	103,375,790.99
税金及附加		145,922.39	1,239,713.27
销售费用		13,087,756.02	7,683,126.67
管理费用		18,248,249.27	21,655,221.78
研发费用		9,148,370.04	6,686,043.33
财务费用		-53,527.36	-249,738.99

其中：利息费用		34,803.00	125,106.15
利息收入		118,490.89	287,389.98
加：其他收益		362,906.84	328,061.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4,495,764.37	-2,692,72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3,980.94	4,913,710.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3,946.89	1,951,180.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90	148,486.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47,308.58	10,624,526.89
加：营业外收入		26,560.36	2.40
减：营业外支出		348,626.69	13,162.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269,374.91	10,611,366.98
减：所得税费用		-5,171,200.63	923,904.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98,174.28	9,687,462.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98,174.28	9,687,462.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333.09	60,999.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333.09	60,999.2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333.09	60,999.2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118,507.37	9,748,461.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887,467.57	247,313,304.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3,374.34	244,969.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88,203.57	20,879,108.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89,045.48	268,437,382.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162,780.52	191,949,789.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066,334.80	52,102,485.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65,763.01	25,553,209.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3,828,082.82	31,103,21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22,961.15	300,708,70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66,084.33	-32,271,319.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9,745,400.00	163,805,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2,315.18	600,006.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001,16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002,173.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498,879.18	174,407,780.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71,143.74	28,408,544.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2,134,100.00	196,734,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337,183.8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237,300.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242,427.62	235,380,645.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56,451.56	-60,972,865.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11,380.00	11,8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1,380.00	13,0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404,982.00	14,856,63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28,576.46	60,105,645.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29,019.54	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06,884.66	2,201,45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940,443.12	77,163,731.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29,063.12	-64,093,731.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72,698.67	-71,261.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79,225.90	-157,409,178.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046,935.62	398,015,092.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367,709.72	240,605,914.83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797,339.52	186,541,187.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9,270.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7,963.15	6,477,84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504,572.92	193,019,029.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988,743.38	136,000,237.9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43,932.28	34,841,410.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1,203.92	10,873,307.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51,914.33	63,396,10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985,793.91	245,111,06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81,220.99	-52,092,033.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026,514.62	105,000,054.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4,411.31	1,325,648.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322,089.93	106,325,703.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24,875.68	5,490,852.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620,000.00	118,5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744,875.68	124,040,85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22,785.75	-17,715,14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83,202.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7,590.49	379,196.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590.49	50,462,399.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590.49	-50,462,399.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50.98	27,352.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059,248.21	-120,242,230.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19,395.27	236,509,795.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60,147.06	116,267,565.19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其 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9,222,685.52	15,009,924.84	-2,002,437.87		40,447,691.29		386,261,030.18		1,152,038,069.28	45,121,92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119,025.00				619,222,685.52	15,009,924.84	-2,002,437.87		40,447,691.29	-	386,261,030.18		1,152,038,069.28	45,121,92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4,873.00				-14,045,051.84	-15,009,924.84	-1,444,804.17				-22,033,886.46		-23,478,690.63	-5,652,741.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4,804.17				13,024,355.16		11,579,550.99	5,679,256.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4,873.00				-14,045,051.84	-15,009,924.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964,873.0 0				- 14,045,0 51.84	- 15,009, 924.84									
(三) 利润分配										- 35,058,2 41.62	- 35,058,2 41.62	- 26,514.6 2	- 35,084,756. 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 35,058,2 41.62	- 35,058,2 41.62	- 26,514.6 2	- 35,084,756. 2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154,152.00				605,177,633.68	-	-3,447,242.04		40,447,691.29	-	364,227,143.72		1,128,559,378.65	50,774,662.68	1,179,334,041.33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9,222,685.52	15,009,924.84	-1,216,016.47		40,447,691.29		348,474,783.55		1,115,038,244.05	47,992,399.16	1,163,030,64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119,025.00				619,222,685.52	15,009,924.84	-1,216,016.47		40,447,691.29		348,474,783.55		1,115,038,244.05	47,992,399.16	1,163,030,64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902.85				30,566,018.40		30,472,115.55	-700,448.71	29,771,666.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902.85				30,566,018.40		30,472,115.55	-1,900,412.30	28,571,703.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9,963.59	1,199,963.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	1,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41	-36.41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119,0 25.00				619,222, 685.52	15,009, 924.84	- 1,309,91 9.32		40,447, 691.29		379,040, 801.95		1,145,51 0,359.60	47,291,9 50.45	1,192,802 ,310.05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5,807,419.60	15,009,924.84	-955,323.41		40,447,691.29	197,287,421.20	960,696,308.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119,025.00				615,807,419.60	15,009,924.84	-955,323.41		40,447,691.29	197,287,421.20	960,696,308.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4,873.00				-14,045,051.84	-15,009,924.84	-20,333.09			-57,156,415.90	-57,176,748.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33.09			-22,098,174.28	-22,118,507.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4,873.00				-14,045,051.84	-15,009,924.8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964,873.0 0				- 14,045,0 51.84	- 15,009,92 4.84					
(三) 利润分配										- 35,058,2 41.62	- 35,058,2 41.6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5,058,2 41.62	- 35,058,2 41.6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154,1 52.00				601,762, 367.76		- 975,656. 50		40,447,6 91.29	140,131, 005.30	903,519, 559.85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所有者权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收益			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5,807,419.60	15,009,924.84	1,001,820.84		40,447,691.29	208,693,087.72	972,055,477.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119,025.00				615,807,419.60	15,009,924.84	1,001,820.84		40,447,691.29	208,693,087.72	972,055,477.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999.27			9,687,462.67	9,748,461.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999.27			9,687,462.67	9,748,461.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119,025.00				615,807,419.60	15,009,924.84	940,821.57		40,447,691.29	218,380,550.39	981,803,939.87

公司负责人：张慧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车苗苗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6层1601内A1601

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7月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764202737L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

组织结构：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董事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法定代表人：张慧春

（二）主营业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字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等。

（三）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19日决议批准。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含三十五家子公司，详见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以是否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为原则，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财务报表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以相关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一定比例为标准；财务报表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以是否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是否导致盈亏变化、是否影响监管指标等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较大影响的因素为依据。

2.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

本公司确定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明细项目的重要性，在财务报表项目重要性基础上，以具体项目占该项目一定比例，或结合金额确定，同时考虑具体项目的性质。某些项目对财务报表而言不具有重要性，但可能对附注而言具有重要性，仍需要在附注中单独披露。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相关重要性标准为：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占相应应收款项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占相应应收款项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重要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持有 5%以上权益，且子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中任一项目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

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具备以下三个要素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对其控制：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母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3）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4）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

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类金融资产后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3.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得以解除的，终止确认已解除的部分。如果现有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被实质性修改，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票据，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应收客户	依据账龄作为组合确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范围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方法，即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4. 应收款项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	依据应收账款账龄作为组合确定
组合 2：应收关联方款项	依据关联关系确定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采用按客户应收款项发生日作为计算账龄的起点。对于存在多笔业务的客户，账龄的计算根据每笔业务对应发生的日期作为账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最终收回的时间。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单笔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已对客户提起诉讼或者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等其他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融资，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应收客户	依据账龄作为组合确定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保证金、押金	收取的合同保证金
组合 2：代垫款项	代垫款项
组合 3：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工艺包销售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业务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组合 2：销售合同质保金	合同质保金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考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 应收账款的相应内容。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满足下列条件：一是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在附注中披露终止经营的收入、费用、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净利润，终止经营的资产或处置组确认的减值损失及其转回金额，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所得税费用（收益）和处置净损益，终止经营的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

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有关规定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0-5%	3.17-1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10%	4.75-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5-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0-10%	7.92-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0-5	0-10%	18-50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以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依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5、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适用 ☐不适用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进行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的范围主要依据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情况制定，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

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业务主要包括：水处理设备销售；提供以膜技术为核心的工艺包研发、设计与销售；水处理设备及水厂运营维护服务；水务领域 BOT 项目投资、建设与运营等业务。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工艺包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包括方案设计、系统安装和工程技术调试、运营技术支持，公司在业主所属的场地上进行工作，工程设备与材料运达目的地办理交接手续后，客户可以控制。公司在客户已构建、已控制的资产基础上安装重要设施系统及设备，相应资产也由客户控制，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对于已完成的部分工作，实际已根据客户的要求、在客户现有的资产上、在客户的监督下进行实施，客户对公司工作量进行审查。若项目合同终止，改由其他方实施，对于公司已完成的工作内容，新承包方实质上无需重新执行前期公司累计至今已经完成的工作，表明客户可以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的在建商品。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 1 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 1 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4. 本公司各类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的商品销售主要包括水处理设备（新水岛等）、药剂等产品的销售，公司在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相关履约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运营维护服务收入

公司在取得客户确认的运营费确认单据、水量确认单或其他有效确认资料时，确认水处理设备及水厂运营维护服务业务相关收入。

（3）工艺包销售收入

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认工艺包销售收入。公司按照已经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根据预计合同总收入计算确定当期应确认的完工收入及相应结转的合同成本。资产负债表日，在确定完工进度的同时须取得由监理单位或建设总包单位进行确认后的竣工验收单或完工进度表。

(4) BOT 业务收入

本公司采用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建造期间，公司按照（3）工艺包销售收入确认的方法确认建造期收入。基础设施建成后，公司按照（2）运营维护服务收入确认的方法在取得客户确认的运营费确认单据或其他有效确认资料时确认相关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的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递延所得税的净额抵消依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将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已扣除租赁激励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需支付的款项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即本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以及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低的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对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 适用 ☒ 不适用

41、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7%、16.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金科智水（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金科管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金科蓝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舟山中荷污水再生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唐山海港区中荷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金科智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苏州金泓科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广州寰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河北蓝荷水务有限公司	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
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无锡市锡山荷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金科新水岛（兰考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原平中荷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25%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25%
金科新水岛（太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玉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免税
H2O Holding Group Limited	免税
BLUENEXUS TECHNOLOGIES PTE. LTD	17%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批准号为 GR202411001812，有效期 3 年。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从事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

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2026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7-2029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7-2029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 年-2026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无锡市锡山荷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4 年-2026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7 年-2029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金科新水岛（兰考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8 年-2030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 2025 年-2027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28 年-2030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60 号，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以下称第三方防治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金科智水（唐山）科技有限公司、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部分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详见附注六、1），符合条件适用小型微利企业优惠税率，2025 年按 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国（财税[2012]39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退（免）税无纸化申报试点工作的通知（税总函[2017]176 号），公司符合出口退（免）税申报条件，享有增值税出口退（免）税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子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属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享有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子公司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属于污水处理劳务企业，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814.65	46,888.80
银行存款	315,320,894.96	331,999,878.05
其他货币资金	28,271,622.42	12,077,331.43
合计	343,639,332.03	344,124,098.2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2,415,703.95	43,079,041.74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冻结资金等，其中受限金额28,271,622.31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3,340,800.00	1,610,000.00	/
其中：			
其他	1,610,000.00	1,610,000.00	/
结构性存款	81,730,800.00		/
合计	83,340,800.00	1,61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556,397.83	21,717,408.8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3,556,397.83	21,717,408.8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312,412.4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3,312,412.4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91,395,092.32	345,195,677.02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291,395,092.32	345,195,677.02
1 至 2 年	88,152,446.22	120,513,582.47
2 至 3 年	50,190,070.49	42,355,105.70
3 至 4 年	18,943,974.53	20,009,521.52
4 至 5 年	13,738,161.89	12,295,435.90
5 年以上	22,453,434.31	21,302,053.26
合计	484,873,179.76	561,671,375.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3,813,000.00	0.79	3,813,000.00	100		3,813,000.00	0.68	3,813,000.00	100.00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481,060,179.76	99.21	67,883,800.40	14.11	413,176,379.36	557,858,375.87	99.32	70,652,286.68	12.66	487,206,089.19
其中：										
组 合 1： 应 收 客 户 款 项	481,060,179.76	99.21	67,883,800.40	14.11	413,176,379.36	557,858,375.87	99.32	70,652,286.68	12.66	487,206,089.19
合 计	484,873,179.76	100.00	71,696,800.40	14.79	413,176,379.36	561,671,375.87	100.00	74,465,286.68	13.26	487,206,089.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813,000.00	3,813,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3,813,000.00	3,813,000.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1,395,092.32	14,572,572.87	5.00
1 至 2 年	88,152,446.22	8,812,292.17	10.00
2 至 3 年	50,190,070.49	10,038,014.10	20.00
3 至 4 年	18,943,974.53	7,577,589.81	40.00
4 至 5 年	13,738,161.89	8,242,897.14	60.00
5 年以上	18,640,434.31	18,640,434.31	100.00
合 计	481,060,179.76	67,883,800.40	14.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3,000.00					3,813,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652,286.68	-3,176,742.29			408,256.01	67,883,800.40
合计	74,465,286.68	-3,176,742.29			408,256.01	71,696,800.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为合并范围变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59,892,686.67		159,892,686.67	24.63	10,178,243.82
客户二	73,317,037.93		73,317,037.93	11.29	7,866,568.47
客户三	11,894,425.47	51,914,148.35	63,808,573.82	9.83	23,892,859.36
客户四		40,169,300.94	40,169,300.94	6.19	3,695,933.96
客户五	2,101,937.00	29,318,223.63	31,420,160.63	4.84	1,729,260.02
合计	247,206,087.07	121,401,672.92	368,607,759.99	56.78	47,362,865.6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工艺包销售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1,214,145.07	18,668,243.75	142,545,901.32	210,153,612.87	17,540,205.84	192,613,407.03
销售合同质保金	3,091,575.06	618,315.01	2,473,260.05	7,340,102.45	734,010.25	6,606,092.20
合计	164,305,720.13	19,286,558.76	145,019,161.37	217,493,715.32	18,274,216.09	199,219,499.2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1,914,148.35	31.60	12,978,537.09	25.00	38,935,611.26	51,914,148.35	23.87	12,978,537.09	25.00	38,935,611.2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391,571.78	68.40	6,308,021.67	5.61	106,083,550.11	165,579,566.97	76.13	5,295,679.00	3.20	160,283,887.97
其中：										
组合1：工艺包销售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9,299,996.72	66.52	5,689,706.66	5.21	103,610,290.06	158,239,464.52	72.76	4,561,668.75	2.88	153,677,795.77

组合 2: 销售 合同质 保金	3,091,575.06	1.88	618,315.01	20.00	2,473,260.05	7,340,102.45	3.37	734,010.25	10.00	6,606,092.20
合计	164,305,720.13	/	19,286,558.76	/	145,019,161.37	217,493,715.32		18,274,216.09		199,219,499.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1,914,148.35	12,978,537.09	25	诉讼中
合计	51,914,148.35	12,978,537.09	2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工艺包销售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7,540,205.84	1,128,037.91				18,668,243.75	计提
销售合同质保金	734,010.25	-115,695.24				618,315.01	计提
合计	18,274,216.09	1,012,342.67				19,286,558.7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076,509.94	18,355,514.80
合计	6,076,509.94	18,355,514.8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72,749.33	
合计	6,372,749.3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266,425.76	90.72	9,513,736.46	91.21
1 至 2 年	708,715.47	5.71	593,264.02	5.69
2 至 3 年	137,482.70	1.11	90,200.82	0.86
3 年以上	305,683.80	2.46	233,909.12	2.24
合计	12,418,307.73	100.00	10,431,110.4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客户一	640,027.34	5.15
客户二	620,865.00	5.00
客户三	600,000.00	4.83
客户四	575,663.47	4.64
客户五	521,000.00	4.20
合计	2,957,555.81	23.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577,714.26	16,468,186.45
减：坏账准备	4,164,807.11	2,389,342.48
合计	43,412,907.15	14,078,843.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058,149.07	13,350,738.49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41,058,149.07	13,350,738.49
1 至 2 年	3,838,480.45	381,363.22
2 至 3 年	295,954.02	330,954.02
3 至 4 年	500,000.00	500,000.00
4 至 5 年	1,000,000.00	1,219,130.72
5 年以上	885,130.72	686,000.00
合计	47,577,714.26	16,468,186.4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344,698.58	3,249,336.88
员工备用金	609,967.65	285,844.33
代收代付款	14,377,595.38	11,388,207.26
单位往来款	502,000.00	500,000.00
资产转让款	27,905,545.85	
其他	837,906.80	1,044,797.98
合计	47,577,714.25	16,468,186.4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89,342.48			2,389,342.48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389,342.48			2,389,342.48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75,464.63			1,775,464.6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 日余额	4,164,807.11			4,164,807.1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389,342.48	1,775,464.63				4,164,807.11
合计	2,389,342.48	1,775,464.63				4,164,807.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7,905,545.85	58.65	资产转让款	1 年以内	1,395,277.29
客户二	12,721,166.13	26.74	代收代付款	2 年以内	803,584.36
客户三	1,000,000.00	2.10	押金保证金	4-5 年	600,000.00
客户四	918,880.00	1.93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45,944.00
客户五	778,348.81	1.64	代收代付款	1 年以内	38,917.44
合计	43,323,940.79	91.06	/	/	2,883,723.0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62,078.83		5,062,078.83	10,040,974.10		10,040,974.10
在产品	48,855,961.17		48,855,961.17	57,621,934.62		57,621,934.62
库存商品	25,630,421.12	420,000.00	25,210,421.12	20,345,586.11	420,000.00	19,925,586.11
合同履约成本	9,711,633.18	9,711,633.18		9,711,633.18	9,711,633.18	
发出商品	43,678,972.23		43,678,972.23	32,560,274.97		32,560,274.97
合计	132,939,066.53	10,131,633.18	122,807,433.35	130,280,402.98	10,131,633.18	120,148,769.8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20,000.00					420,000.0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9,711,633.18					9,711,633.18
合计	10,131,633.18					10,131,633.1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期初持有待售资产本期已处置完成。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补偿性资产		
待结转销项税额	31,971,934.54	41,856,190.94
进项税额	54,652,899.90	62,830,833.93
预缴所得税	2,664,395.69	2,659,138.31
合计	89,289,230.13	107,346,163.18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京科环能 （海南） 科技有限 公司	2,583,281.44				-212,735.26						2,370,546.18	
小计	2,583,281.44				-212,735.26						2,370,546.18	
合计	2,583,281.44				-212,735.26						2,370,546.1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博天环境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0,340.72				23,921.28		176,419.44			-959,841.36	长期持有
金科环境 （河北） 有限公司	572,010.19						572,010.19			-187,989.81	长期持有
合计	772,350.91				23,921.28		748,429.63			-1,147,831.17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6,139,440.37	194,061,666.27
固定资产清理	35,545.69	
合计	186,174,986.06	194,061,666.2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396,444.59	185,301,303.63	4,740,933.23	9,446,988.05	264,885,669.50
2.本期增加金额	634,934.28	1,154,272.18	30,612.39	535,183.75	2,355,002.60
(1) 购置	634,934.28	1,072,981.70	30,612.39	370,376.30	2,108,904.6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81,290.48		164,807.45	246,097.93
3.本期减少金额				363,298.34	363,298.34
(1) 处置或报废				363,298.34	363,298.34
4.期末余额	66,031,378.87	186,455,575.81	4,771,545.62	9,618,873.46	266,877,373.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599,275.97	49,051,354.19	3,146,128.64	9,027,244.43	70,824,003.23

2.本期增加金额	1,077,532.00	8,365,902.31	315,738.66	478,122.26	10,237,295.23
(1) 计提	1,077,532.00	8,319,643.08	315,738.66	330,054.72	10,042,968.46
(2) 企业合并增加		46,259.23		148,067.54	194,326.77
3.本期减少金额				323,365.07	323,365.07
(1) 处置或报废				323,365.07	323,365.07
4.期末余额	10,676,807.97	57,417,256.50	3,461,867.30	9,182,001.62	80,737,933.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354,570.90	129,038,319.31	1,309,678.32	436,871.84	186,139,440.37
2.期初账面价值	55,797,168.62	136,249,949.44	1,594,804.59	419,743.62	194,061,666.2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860,581.0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2,171,450.29	注 1
合计	2,171,450.29	

注 1：公司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原平公司”）坐落于原平市污水处理厂南侧的建筑物，因建设过程中未办理规划、施工等行政许可手续，故无法办理取得房屋产权证。鉴于上述历史原因，原平市人民政府秘书处确认该建筑物属于无证建筑，但不属于违法用地的违章建筑。该建筑物建设过程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原平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行政处罚。原平市人民政府秘书处同意该建筑物及其对应土地的使用维持现状，待条件成熟后由国土资源局、住房保障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等主管部门予以办理相应的房屋登记手续。原平市人民政府秘书处已出具相关证明文件。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545.69	
合计	35,545.69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951,148.85	71,512.19
工程物资		
合计	7,951,148.85	71,512.19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一	7,942,148.85		7,942,148.85			
其他	9,000.00		9,000.00	71,512.19		71,512.19
合计	7,951,148.85		7,951,148.85	71,512.19		71,512.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003,985.17	21,003,985.17
2.本期增加金额	37,881,881.64	37,881,881.64
3.本期减少金额	621,081.28	621,081.28
(1)处置	621,081.28	621,081.28

(2)其他		
4.期末余额	58,264,785.53	58,264,785.5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647,007.35	13,647,007.35
2.本期增加金额	17,863,454.25	17,863,454.25
(1)计提	3,477,573.89	3,477,573.89
(2) 企业合并增加	14,385,880.36	14,385,880.36
3.本期减少金额	621,081.28	621,081.28
(1)处置	621,081.28	621,081.28
4.期末余额	30,889,380.32	30,889,380.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375,405.21	27,375,405.21
2.期初账面价值	7,356,977.82	7,356,977.8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850,714.68	45,556,939.79	541,522,673.67	597,930,32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592,646.43	182,592,646.43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82,592,646.43	182,592,646.43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850,714.68	45,556,939.79	724,115,320.10	780,522,974.5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58,832.32	6,657,862.13	69,979,308.93	77,996,003.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512.37	2,160,661.58	41,384,795.47	43,653,969.42
(1) 计提	108,512.37	2,160,661.58	11,777,863.47	14,047,037.42
(2) 企业合并增加			29,606,932.00	29,606,93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67,344.69	8,818,523.71	111,364,104.40	121,649,972.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383,369.99	36,738,416.08	612,751,215.70	658,873,001.77
2. 期初账面价值	9,491,882.36	38,899,077.66	471,543,364.74	519,934,324.7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5.56%。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 成的		处置		
广州寰美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	1,329,007.59					1,329,007.59
合计	1,329,007.59					1,329,007.5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膜更换费	4,003,329.10	1,106,194.69	1,252,406.95		3,857,116.84
设备改造费	10,742,557.43	1,970,064.17	807,609.06		11,905,012.54
办公室装修费	30,596.36	76,237.62	77,402.72		29,431.26
其他	3,219,727.59	205,577.23	568,168.17		2,857,136.65
合计	17,996,210.48	3,358,073.71	2,705,586.90		18,648,697.2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7,478,808.13	15,943,026.64	97,367,882.90	15,490,033.63
递延收益	1,972,499.72	295,874.97	2,090,833.08	313,624.9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47,831.17	172,174.67	1,123,909.89	168,586.48
预计负债	6,741,752.41	1,371,024.03	10,526,527.51	1,899,323.40
租赁负债	34,741,380.05	8,153,987.90	9,327,396.98	1,690,213.38
可抵扣亏损	69,809,012.00	10,471,351.80	31,456,584.63	4,718,487.6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577,113.20	2,144,278.30	9,757,316.60	2,439,329.15
存货跌价准备	10,131,633.18	1,519,744.98	10,131,633.18	1,519,744.98
合计	230,600,029.86	40,071,463.29	171,782,084.77	28,239,343.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970,651.80	145,597.77	1,036,749.67	155,512.45
使用权资产	26,971,438.34	6,686,559.64	7,356,977.82	1,614,044.2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4,300,043.34	16,075,010.84		
合计	92,242,133.47	22,907,168.25	8,393,727.49	1,769,556.6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84,885.54	33,586,577.75	1,065,559.85	27,173,783.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84,885.54	16,422,282.71	1,065,559.85	703,996.8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质保金	21,147,147.80	2,330,641.86	18,816,505.94	18,431,699.85	2,239,037.64	16,192,662.21
合计	21,147,147.80	2,330,641.86	18,816,505.94	18,431,699.85	2,239,037.64	16,192,662.21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900,075.89	11,900,075.89	冻结	冻结资金	7,100,000.00	7,100,000.00	冻结	冻结资金
	5,320,272.60	5,320,272.60	其他	保证金	4,977,162.66	4,977,162.66	其他	保证金
	11,051,273.82	11,051,273.82	其他	股权收购款				
固定资产	11,894,246.26	10,242,722.18	抵押	抵押借款	11,894,246.26	10,387,641.73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2,504,149.85	116,671,753.97	抵押	抵押质押借款	142,504,149.85	119,194,841.14	抵押	抵押质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土地使用权	5,568,179.68	4,983,536.09	抵押	抵押借款	5,568,179.68	5,039,218.07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188,238,198.10	160,169,634.55	/	/	172,043,738.45	146,698,863.6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5,050,679.01	44,220,813.50
合计	45,050,679.01	44,220,813.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142,186.44	188,576,557.00
1 年以上	198,376,803.93	174,409,955.42
合计	288,518,990.37	362,986,512.4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5,594,634.19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二	12,175,672.80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三	7,161,606.21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四	6,715,596.32	未到付款期
供应商五	6,713,049.59	未到付款期
合计	48,360,559.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95,460,283.96	41,155,825.41
合计	95,460,283.96	41,155,825.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一	16,394,301.52	未决诉讼
合计	16,394,301.52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270,552.07	37,311,938.11	41,375,909.62	5,206,580.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60.00	3,576,582.80	3,537,094.34	43,448.46
三、辞退福利		1,283,091.61	671,624.01	611,467.6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274,512.07	42,171,612.52	45,584,627.97	5,861,496.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42,495.55	32,525,276.49	36,614,720.94	5,153,051.10
二、职工福利费	1,120.00	809,154.40	809,154.40	1,120.00
三、社会保险费	1,974.10	2,077,086.80	2,052,926.73	26,134.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90.00	1,959,047.64	1,935,120.25	25,717.39
工伤保险费	80.10	103,087.48	102,750.80	416.78
生育保险费	104.00	14,951.68	15,055.68	
四、住房公积金	1,400.00	1,886,819.00	1,864,196.00	24,02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562.42	13,601.42	34,911.55	2,252.2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270,552.07	37,311,938.11	41,375,909.62	5,206,580.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840.00	3,466,257.85	3,427,966.01	42,131.84
2、失业保险费	120.00	110,324.95	109,128.33	1,316.6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960.00	3,576,582.80	3,537,094.34	43,448.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34,987.40	4,830,538.1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382,271.57	2,567,488.04
个人所得税	282,086.43	1,496,552.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743.34	290,864.82
房产税	70,512.82	91,105.91
土地使用税	37,021.50	44,727.75
教育费附加	26,959.53	208,222.58
其他税费	117,767.36	102,247.78
合计	4,689,349.95	9,631,747.9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058,241.62	1,902,504.92
其他应付款	99,822,420.06	15,883,288.66
合计	134,880,661.68	17,785,793.5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5,058,241.62	1,902,504.92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35,058,241.62	1,902,504.9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84,800,000.00	
应付费用	10,103,829.96	10,765,621.11
代收代付	3,575,057.36	3,552,409.25
押金保证金	902,500.00	902,800.00
员工往来款	441,032.74	662,458.30
合计	99,822,420.06	15,883,288.6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752,232.59	34,042,458.8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89,060.87	9,327,396.98
合计	42,441,293.46	43,369,855.8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50,287,679.74	56,581,736.23
已背书尚未到期的票据	16,952,666.44	9,576,708.99
合计	67,240,346.18	66,158,445.2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3,560,345.44	37,614,608.01
抵押借款	29,032,850.26	32,382,778.74
信用借款		116,317,583.33
组合借款	226,541,681.99	236,563,503.66
小计	299,134,877.69	422,878,473.7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752,232.59	34,042,458.84
合计	268,382,645.10	388,836,014.9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借款系子公司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抵押、质押组合借款。

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3.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2,924,281.54	9,474,274.9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790,297.03	146,877.9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89,060.87	9,327,396.98
合计	23,444,923.6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3,144,140.68	7,323,084.92	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大修及重置费用	3,597,611.73	4,002,809.17	特许经营权重置费用
合计	6,741,752.41	11,325,894.09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7,831,836.41		2,406,341.28	65,425,495.13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67,831,836.41		2,406,341.28	65,425,495.1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12,322,435.81			1,152,697.20		11,169,738.61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技术引导资金	1,090,833.21			85,000.02		1,005,833.19	与资产相关
跨界断面水质生态补偿专项资金	3,448,275.84		114,942.53			3,333,333.31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农村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1,058,355.38		35,278.52			1,023,076.86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769,230.55		25,641.05			743,589.50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补助资金	49,142,705.62			992,781.96		48,149,923.6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7,831,836.41		175,862.10	2,230,479.18		65,425,495.13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3,119,025.00				-964,873.00	-964,873.00	122,154,152.00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注销库存股 964,873 股，减少库存股 15,009,924.84 元，减少资本公积 14,045,051.84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9,222,685.52		14,045,051.84	605,177,633.68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19,222,685.52		14,045,051.84	605,177,633.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注销库存股 964,873 股，减少库存股 15,009,924.84 元，减少资本公积 14,045,051.84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票回购	15,009,924.84		15,009,924.84	
合计	15,009,924.84		15,009,924.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注销库存股 964,873 股，减少库存股 15,009,924.84 元，减少资本公积 14,045,051.84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955,323.41	- 23,921.28			-3,588.19	-20,333.09		- 975,656.5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955,323.41	- 23,921.28			-3,588.19	-20,333.09		- 975,656.5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47,114.46	- 1,424,471.08				- 1,424,471.08		- 2,471,585.5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047,114.46	- 1,424,471.08				- 1,424,471.08		- 2,471,585.5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002,437.87	- 1,448,392.36			-3,588.19	- 1,444,804.17		- 3,447,242.0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447,691.29			40,447,691.2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0,447,691.29			40,447,691.2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6,261,030.18	348,474,783.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6,261,030.18	348,474,783.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24,355.16	37,786,246.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058,241.6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4,227,143.72	386,261,030.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208,874,814.13	138,347,985.54	276,600,245.42	192,237,055.03
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销售	42,186,642.91	35,983,377.17	127,413,383.83	97,534,744.80
新水岛及水厂运维服务	166,688,171.22	102,364,608.37	149,186,861.59	94,702,310.23
二、其他业务小计	139,342.20	83,104.14	265,412.84	80,607.03
其他	139,342.20	83,104.14	265,412.84	80,607.03
合计	209,014,156.33	138,431,089.68	276,865,658.26	192,317,662.0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4,300.65	771,051.77
教育费附加	338,891.20	591,272.40
资源税		
房产税	570,839.07	515,292.94
土地使用税	320,758.92	305,298.43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13,310.81	162,852.95
其他	15,345.92	17,818.22
合计	1,933,446.57	2,363,586.7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96,807.25	5,744,822.29
业务招待费	1,077,665.77	1,155,399.47
交通及差旅费	1,792,335.42	1,421,880.55
会议及广告宣传费	4,360,849.96	1,418,416.42
其他	1,431,078.18	580,459.79
合计	16,758,736.58	10,320,978.5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580,431.55	20,824,345.53
业务招待费	1,004,903.19	1,433,629.83
差旅交通费	966,781.27	837,039.98
办公费	340,696.26	201,628.36
通讯费	163,387.71	147,227.17
房租水电费	1,891,959.06	2,528,402.00
资产折旧摊销费	1,333,508.31	1,273,057.05
中介及专业服务费	4,287,538.02	2,492,978.89
会议费	606,674.35	447,138.79
董事会会费	174,999.93	229,999.92
其他	1,656,526.86	1,220,467.77
合计	28,007,406.51	31,635,915.2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55,771.07	3,807,511.37
研发领用原材料	455,729.69	917,471.79
折旧费	654,696.40	548,428.08
房租水电费	506,700.48	581,680.95
差旅交通费	247,002.64	402,439.15
其他费用	797,864.92	1,089,207.18
合计	9,317,765.20	7,346,738.5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510,774.75	9,082,366.92
减：利息收入	203,933.37	769,657.22
汇兑损失	389,398.25	
减：汇兑收益		156,459.67
其他	53,838.05	146,661.33
合计	6,750,077.68	8,302,911.3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水岛产品超级工厂项目补助		1,318,077.36
2022 年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1,152,697.20	1,152,697.20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94,104.09	244,969.14
2024 年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181,034.46
2024 年污水资源化回用项目补助资金	992,781.96	130,293.16
朝阳区管委会中小企业培育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高新技术产业技术引导资金	85,000.02	85,000.02
其他	188,090.15	156,536.51
合计	2,612,673.42	3,368,607.8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2,735.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23,645.47	574,638.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000,000.00	
合计	-1,489,089.79	574,638.01

其他说明：

债务重组收益系为加快应收账款回收，本报告期公司对相关客户给予货款减免 200 万元，并与客户约定剩余款项于2026年内分两期结清。截至报告日，公司已按约定收回第一期款项，剩余款项预计于下半年收回。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60,000.00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4.90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2,823,335.24	
合计	12,823,120.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25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76,742.29	1,433,617.7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75,464.63	-234,012.7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401,277.66	1,177,355.0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03,946.89	1,951,180.39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103,946.89	1,951,180.39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75,862.10	175,862.10	175,862.10
其他	101,413.98	188,899.51	101,413.98
合计	277,276.08	364,761.61	277,276.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跨界断面水质生态补偿专项资金	114,942.54	114,942.53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农村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35,278.50	35,278.52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省级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5,641.06	25,641.05	与资产相关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313.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313.1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	441,126.85	104,572.67	441,126.85
合计	2,441,126.85	131,885.79	2,441,126.8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26,315.77	3,708,769.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34,109.46	-331,852.51
合计	1,192,206.31	3,376,916.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19,895,818.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84,372.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8,881.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975.3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66,882.9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377.44
研发加计扣除	-1,097,804.40
所得税费用	1,192,206.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七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02,493.98	769,657.22
收到往来及代垫款	2,393,722.20	6,946,774.91
收回保证金	422,201.14	2,048,119.36
备用金还款	272,774.29	740,733.89
政府补助	397,011.96	10,373,822.71
合计	3,688,203.57	20,879,108.0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日常费用	20,409,397.97	18,574,577.23
支付研发费用	1,926,191.79	1,728,628.12
支付往来及代垫款	5,662,452.92	6,256,776.33
支付保证金	3,398,512.65	3,604,127.53
备付金借款	656,040.27	939,107.56
商业纠纷退款及相关费用	4,975,487.22	
冻结款项	4,800,000.00	
支付捐赠款	2,000,000.00	
合计	43,828,082.82	31,103,216.7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因与客户商业纠纷，公司按法院判决结果向客户退回货款并支付利息、诉讼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共计 497.55 万元。截至报告日，公司银行账户被客户申请冻结的 480 万元尚未解除，公司正与客户协商办理解冻事宜。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	439,745,400.00	163,805,600.00
合计	439,745,400.00	163,805,6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	522,134,100.00	193,734,800.00
对外股权投资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337,183.88	
合计	528,471,283.88	196,734,8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银行机构借款		10,000,000.00
收购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73.17
合计		10,002,173.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银行机构借款		1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7,300.70
合计		10,237,300.7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	1,306,884.66	701,453.49
购买少数股东股份		1,500,000.00
合计	1,306,884.66	2,201,453.4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703,611.77	28,665,606.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03,946.89	-1,951,180.39
信用减值损失	-1,401,277.66	-1,177,355.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042,968.46	7,954,491.38
使用权资产摊销	3,477,573.89	3,742,739.47
无形资产摊销	14,047,037.42	14,159,308.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05,586.90	1,612,46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23,120.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13.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00,173.00	9,082,366.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9,089.79	-574,63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56,277.32	-368,231.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2,310.99	36,379.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58,663.55	-14,732,859.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177,711.37	-50,128,124.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259,965.30	-28,459,604.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66,084.33	-32,271,319.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27,934.7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5,367,709.72	240,605,914.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2,046,935.62	398,015,092.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79,225.90	-157,409,178.1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05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712,816.1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337,183.88

其他说明：

说明：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 1,105 万元，支付至公司与股权受让方的共管账户内，未支付至受让方账户。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5,367,709.72	332,046,935.62
其中：库存现金	46,814.65	46,888.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5,320,894.96	331,999,878.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11	168.7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367,709.72	332,046,935.6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8,271,622.31	12,077,162.66	股权款、资金冻结、保证金等
合计	28,271,622.31	12,077,162.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591,597.61	6.8109	31,272,912.16
欧元	32,540.97	7.7671	252,748.97
港币	105,399.92	0.8686	91,545.10
新加坡币	188,365.35	5.2605	990,895.92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7,118.42	6.8109	184,700.85
新加坡币	20,412.75	5.2605	107,381.27
港币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新加坡币	2,000.00	5.2605	10,521.00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2,760.56	6.8109	86,910.90
港币	3,695,312.00	0.8686	3,209,563.24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子公司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美元	主要货币
BLUENEXUS TECHNOLOGIES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主要货币
H2O Holding Group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元	主要货币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88,415.0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495,376.6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20,642.20	
合计	20,642.2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9,317,765.20	7,346,738.52
资本化研发支出	5,283,476.39	4,856,238.44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 出	其他		确认为无 形资产	转入当 期损益		
水萝卜 AI 智能体系统软硬件一体化产品研发项目		5,283,476.39						5,283,476.39
合计		5,283,476.39						5,283,476.39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 进度	预计完 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 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 的时点	具体依据
水萝卜 AI 智能体系统软硬件一体化产品研发项目	实施 中	2028 年	销售	2026/1/1	通过立项评审,开展开发工作,逐步实现目标功能及达到其他预期要求。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0日	8,480.00	100%	收购	2026年4月30日	获得控制权	1,049.92	162.95	363.01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5,48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3,00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48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998.9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518.9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非现金资产为本公司对外销售的设备，设备价格参考公司设备销售价格体系。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1,222.11	13,842.97
货币资金	471.28	471.28
应收票据	1,362.10	1,362.10
应收款项	775.69	775.69
应收款项融资	27.50	27.50
其他流动资产	4.15	4.15
固定资产	2.40	4.93
无形资产	16,200.00	8,818.33
使用权资产	2,296.81	2,296.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18	82.18
负债：	10,223.15	10,223.15
应付账款	6,416.32	6,416.32
应交税费	23.59	23.59
其他应付款	0.45	0.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1.63	301.63
其他流动负债	1,157.26	1,157.26
租赁负债	2,323.90	2,323.90
净资产	10,998.96	3,619.8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0,998.96	3,619.8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聘请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识净资产在估值基准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并出具《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合并对价分摊涉及的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识净资产公允价值估值报告》，初步估值结论为：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的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范围可辨识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0,998.96 万元，比账面净资产增值 7,379.14 万元，增值率为 203.85%。截至披露日，评估报告还未出具。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注销子公司北京北控金科海淡科技有限公司和新荷水处理（银川）有限公司，新成立子公司金科智维（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无锡市锡山荷信水务有限公司	无锡	700.00	无锡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60.00	设立

金科新水岛（太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太原	1,000.00	太原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00		设立
金科智水（海南）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	3,000.00	海南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设立
合肥金科新水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300.00	合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金科新水岛（沧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沧州	1,000.00	沧州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设立
BLUENEXUSTECHNOLOGIES PTE. LTD.	新加坡	20 万新币	新加坡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设立
H2O Holding Group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5 万美金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资		100.00	设立
无锡市锡山荷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无锡	6,000.00	无锡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57.00	设立
金科蓝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	上海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80.00		设立
舟山中荷污水再生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舟山	700.00	舟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设立
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唐山	500.00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设立
唐山海港区中荷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唐山	1,200.00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90.00		设立
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唐山	6,853.00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设立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灵武	300.00	灵武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51.00		设立
金科智水（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	3,000.00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投资
广州寰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1,000.00	广州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原平中荷净水设备有限公司	原平	1,900.00	原平	处理膜滤系统成套设备		100.00	设立
原平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原平	2,000.00	原平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设立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1 港元	香港	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	200.00	广州	建筑安装业	100.00		投资
河北蓝荷水务有限公司	保定	667.00	保定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70.00		投资
苏州金泓科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200.00	江苏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5.00		设立
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	300.00	东莞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设立
金科智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	天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天津玉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	200.00	天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0.00	设立
无锡市锡山中荷水务有限公司	无锡	10,000.00	无锡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60.00	设立
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唐山	10,600.00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设立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	3,000.00	唐山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金科管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1,000.00	苏州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47.00	23.00	投资
金科新水岛（兰考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兰考	700.00	兰考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金科智水（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100.00	武汉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75.00		设立
水萝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设立
宁阳金科新水岛能源有限公司	宁阳	500.00	宁阳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设立
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	6,944.2105	唐山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金科智维（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50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49.00%	219.15		768.6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381.61	76.77	2,458.38	889.70		889.70	1,956.23	97.36	2,053.59	932.16		932.1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259.43	447.25	447.25	1,008.76	2,051.36	441.43	441.43	209.1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70,546.18	2,583,281.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2,735.2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2,735.26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7,831,836.41		175,862.10	2,230,479.18		65,425,495.1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7,831,836.41		175,862.10	2,230,479.18		65,425,495.1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406,341.28	3,042,964.30

与收益相关	382,194.24	501,505.65
合计	2,788,535.52	3,544,469.9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是：信用风险、利率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力求降低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对于银行存款，本公司将其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及时与客户进行结算与收款，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本公司融资需求。通过控制借款规模、约定提前还款条款等，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时，确保有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536,419.44	-	89,629,320.13	90,165,739.57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60,000.00	-	82,980,800.00	83,340,8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0,000.00	-	82,980,800.00	83,340,8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81,730,800.00	81,730,8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360,000.00		1,250,000.00	1,61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6,419.44		572,010.19	748,429.63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6,076,509.94	6,076,509.9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36,419.44	-	89,629,320.13	90,165,739.5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

(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期未发生变更。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等。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八节、十。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Victorious Joy Water Services Limited	持股 5%以上股东
张慧春	本公司的董事长
李素波	共同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慧春的配偶
本杨森 Bernardus J. G. Janssen	本公司的董事（已离任）
王同春	本公司的董事兼副总经理
王助贫	本公司的董事
Jean Christophe Baron von PFETTEN	本公司的董事
陈飞勇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胡洪营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张晶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已离任）
车尔琪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张磊杰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
黎泽华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
李素益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
陈安娜	本公司的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谭婷	本公司的财务总监
上海玉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高管为股东及任职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北华清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武汉大学	本公司的董事长出任董事
北控水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董事 12 个月内任职的企业
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已离任监事配偶任职高管的公司
北水（兰考县）中水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董事任职高管公司的子公司
北控（兰考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董事任职高管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控水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20.51
北控（兰考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95	400.00	否	
武汉大学	接受劳务	174.76	6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运维服务	1,111.69	2,538.02
北水（兰考县）中水有限公司	销售再生水	193.73	

说明：本期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期发生额为 1-3 月交易金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支付武汉大学捐赠款 200 万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武汉大学	600,000.00		2,400,000.00	
应收账款（注1）	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8,490,405.84	5,229,260.33
其他应收款	上海玉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300.00	2,000.00	300.00
其他应收款（注2）	张磊杰	100,000.00	5,000.00		

说明：

（1）本期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合并层面应收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款项为 0。

（2）系员工日常备用金借款。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控水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0,355.31	174,760.81
应付账款	北京北华清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张磊杰	300,000.00	300,000.00

(3) 其他项目☐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结清保函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结清保函金额为 2,243.64 万元；

2. 未决诉讼：

(1) 公司与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合同纠纷

公司与中节能 2019 年 7 月 15 日签订《贵阳市南明河流域水环境系统提升工程-六广门污水处理厂工程 12 万 t/dMBR 膜系统工艺包采购项目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 6,642.83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款 3,985.70 万元，累计确认收入 1,324.06 万元。

2021 年中节能向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称其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履行了付款义务，但公司并未完全履行按时供应符合标准的货物、未能履行保证达到 MBR 膜系统 12 万 m³/d 产水量的义务，中节能诉讼请求总计约为人民币 3,317.88 万元。法院已立案（案号：（2021）黔 0103 民初 23474 号）。

2025 年案件二审驳回重审，云岩区法院重新立案(案号为(2024)黔 0103 民初 11833)，2025 年 7 月一审法院出具判决书，判决公司退还原告已付款项 1,931.04 万元并支付相应的利息。公司再次提起诉讼，目前二审已立案，尚未正式开庭审理。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公司预收 1,931.04 万元，计提预计负债 314.41 万元。

(2) 公司与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合同（以下简称“中石化”）纠纷

2018 年公司与中石化签署潍坊生物基新材料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2025 年 4 月中石化工提起仲裁请求公司支付工程款项 580.79 万元及逾期利息，潍坊仲裁委员会立案（2025 潍仲受 475 号）并开庭审理，因该案件结算款项需以公司和业主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本项目的鉴定结果为依据，截至报告日，案件中止仲裁。

(3) 公司与山东龙安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安泰”）合同纠纷

2021 年 8 月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与龙安泰签定采购合同，合同总额 9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8 月，金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未付款项为 710 万元。2024 年 8 月，龙安泰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货款 710 万元及逾期利息，且向法院申请了诉前财产保全。2024 年 9 月，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公司名下 710 万元的银行存款。公司向法院提交补充证据及开庭申请，截至报告日，公司在等待法院反馈中。

(4) 公司与惠州市贤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贤达”）合同纠纷

供应商惠州贤达起诉公司及子公司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主张工程款 33.8 万元、补偿款 210 万及相关利息。经公司核查，账面无应付该供应商款项，不认可原告诉讼请求。案件于 2026 年 5 月首次开庭，截至报告日尚未审结。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5,058,241.62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4,697,536.47	230,488,165.3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234,697,536.47	230,488,165.30
1 至 2 年	15,545,435.71	45,063,822.97
2 至 3 年	31,012,420.60	23,197,135.76
3 至 4 年	17,068,398.33	20,009,521.52
4 至 5 年	13,374,445.93	11,431,719.94
5 年以上	22,453,434.31	21,302,053.26
合计	334,151,671.35	351,492,418.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3,000.00	1.14	3,813,000.00	100.00		3,813,000.00	1.08	3,813,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0,338,671.35	98.86	46,808,605.30	14.17	283,530,066.05	347,679,418.75	98.92	47,404,858.90	13.63	300,274,559.85
其中：										
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	206,823,463.11	61.90	46,808,605.30	22.63	160,014,857.81	235,334,365.59	66.95	47,404,858.90	20.14	187,929,506.69
组合 2：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123,515,208.24	36.96			123,515,208.24	112,345,053.16	31.96			112,345,053.16
合计	334,151,671.35	100.00	50,621,605.30	15.15	283,530,066.05	351,492,418.75	100.00	51,217,858.90	14.57	300,274,559.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813,000.00	3,813,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813,000.00	3,813,000.0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1,182,328.23	5,559,116.41	5.00
1 至 2 年	15,545,435.71	1,554,543.57	10.00
2 至 3 年	31,012,420.60	6,202,484.12	20.00
3 至 4 年	17,068,398.33	6,827,359.33	40.00
4 至 5 年	13,374,445.93	8,024,667.56	60.00
5 年以上	18,640,434.31	18,640,434.31	100.00
合计	206,823,463.11	46,808,605.30	22.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13,000.00					3,813,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404,858.90	-596,253.60				46,808,605.30
合计	51,217,858.90	-596,253.60				50,621,605.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1,894,425.47	51,914,148.35	63,808,573.82	12.82	23,892,859.36
客户二		40,169,300.94	40,169,300.94	8.07	3,695,933.96
客户三	2,101,937.00	29,318,223.63	31,420,160.63	6.31	1,729,260.02
客户四	22,788,240.11		22,788,240.11	4.58	1,139,412.01
客户五	21,085,110.45		21,085,110.45	4.24	1,054,255.52
合计	57,869,713.03	121,401,672.92	179,271,385.95	36.02	31,511,720.8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100,690.56	11,100,690.56
其他应收款	105,812,965.60	103,934,218.27
减：坏账准备	918,251.35	935,978.69
合计	115,995,404.81	114,098,930.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科智水（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11,100,690.56	11,100,690.56
合计	11,100,690.56	11,100,690.5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金科智水（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11,100,690.56	4年以上	现金流短缺	否
合计	11,100,690.56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996,880.86	102,061,133.53
1 年以内	103,996,880.86	102,061,133.53
1 至 2 年	1,000.00	3,000.00
2 至 3 年	295,954.02	330,954.02
3 至 4 年	500,000.00	500,000.00
4 至 5 年	1,000,000.00	1,024,130.72
5 年以上	19,130.72	15,000.00
合计	105,812,965.60	103,934,218.2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768,332.81	1,804,858.45
员工备用金	125,930.72	118,130.72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103,200,284.25	101,260,944.28
代收代付款	39,711.02	36,578.02
单位往来款	502,000.00	502,000.00
其他	176,706.80	211,706.80
合计	105,812,965.60	103,934,218.2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935,978.69			935,978.69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935,978.69			935,978.6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727.34			-17,727.3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918,251.35			918,251.3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损失	935,978.69	-17,727.34				918,251.35
合计	935,978.69	-17,727.34				918,251.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4,273,400.00	32.39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客户二	22,480,224.54	21.25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客户三	20,025,481.09	18.93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客户四	5,582,012.78	5.28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客户五	5,040,987.37	4.76	关联方往来	1 年以内	
合计	87,402,105.78	82.60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7,175,645.19		487,175,645.19	397,605,645.19		397,605,645.19
合计	487,175,645.19		487,175,645.19	397,605,645.19		397,605,645.1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金科管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4,700,000.00						4,700,000.00	
唐山海港区中荷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金科泰荷（唐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舟山中荷污水再生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香港中荷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241,294.47						116,241,294.47	
广州金科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金科蓝荷（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11,294,577.30						11,294,577.30	
河北蓝荷水务有限公司	3,268,400.00						3,268,400.00	

灵武市金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530,000.00						1,530,000.00	
金科中荷（唐山）水务有限公司	68,530,000.00						68,530,000.00	
江苏金慧科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金科环境（东莞）有限公司	3,166,073.42						3,166,073.42	
北京北控金科海淡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天津艾瑞克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0,000.00						710,000.00	
金科鑫荷（唐山）污水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金特科慧唐山科技有限公司	42,535,300.00						42,535,300.00	
金科新水岛（太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金科新水岛（海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430,000.00		1,570,000.00				8,000,000.00	
水萝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唐山艾瑞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4,800,000.00				84,800,000.00	
合计	397,605,645.19		92,370,000.00	2,800,000.00			487,175,645.19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53,018,370.16	35,829,322.30	143,133,519.99	100,724,827.17
新水岛及工艺包产品	38,757,354.36	32,745,443.03	126,748,682.89	94,113,851.17
新水岛运维服务、资源化产品销售及托管运营	14,261,015.80	3,083,879.27	16,384,837.10	6,610,976.00
二、其他业务小计	3,343,947.20	2,280,494.90	3,232,454.67	2,650,963.82
其他	3,343,947.20	2,280,494.90	3,232,454.67	2,650,963.82
合计	56,362,317.36	38,109,817.20	146,365,974.66	103,375,790.9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73,936.06	-2,999,945.3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8,171.69	307,215.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000,000.00	
合计	-4,495,764.37	-2,692,729.6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823,120.34	第八节、七 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94,431.43	第八节、十一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3,645.47	第八节、七 68 和七 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000,000.00	第八节、七 6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39,712.87	第八节、七 74 和七 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37,16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28,687.67	
合计	4,835,631.6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94,104.09	每年定量退税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1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张慧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1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